

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重要提示.....	1
2013 年度大事记.....	2
董事长致辞.....	4
1. 公司基本情况.....	6
2.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7
2.1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7
2.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2.3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8
2.4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补充财务指标.....	8
2.5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9
2.6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9
3. 股本结构.....	10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4.1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情况.....	11
4.2 本行员工情况.....	16
5. 公司治理结构.....	17
5.1 公司治理情况.....	17
5.2 关于股东大会.....	17
5.3 关于董事会.....	17
5.4 关于监事会.....	18
5.5 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19
5.6 职能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9
5.7 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20
5.8 组织架构图.....	20
6.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1
7. 董事会报告.....	22
7.1 公司经营情况.....	22
7.2 信贷管理情况.....	23
7.3 风险管理.....	25
7.4 社会责任.....	30
7.5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情况.....	32
7.6 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32
7.7 2014 年工作计划.....	36
8. 监事会报告.....	38
8.1 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38
8.2 监事会对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3
9. 重要事项.....	45
9.1 大股东情况.....	45
9.2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46
9.3 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6
10. 备查文件.....	47
11. 附件.....	48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 2013 年年度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本报告有关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列示。

2013 年度大事记

1 月

在全省农合机构 2012 年度经营考核中首次获得综合奖一类机构三等奖

荣获南海区“2012 年度融资贡献奖”称号

首次召开大型应急管理培训

2 月

召开 2013 年工作会议，提出“一条主线，两个主题，三大创新，四项提升”的工作总体要求

“信速贷”服务品牌入选广东金融业支持经济社会发展“十项入围工程”

4 月

参与南海区固定资产投资三年行动计划重点项目投融资推介会，并与广东中旅签署合作协议

5 月

与南海区政府联手推出“设备升级宝”小企业贷款产品

《闪亮青春，唱响农商未来》被省联社评为“品牌工程”

6 月

男篮蝉联区直甲级赛八连冠

荣获佛山市银行业协会和信息时报“2013 年佛山最佳中小企业金融服务银行”称号

7 月

组织部署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顺利举行首届奖学基金颁奖典礼

8 月

正式启动南海农商银行首届员工艺术节

9 月

正式启动资产超千亿活动暨客户关爱行动

开展 2013 年“金桂服务”活动

10 月

与丹灶镇政府签订丹灶“大金智地”项目 10 亿元授信合作意向书

影像化事后监督中心挂牌运营

冠名赞助“南海农商银行·2013 广佛奢华展”

11 月

资产总额突破 1000 亿元大关

“盛通理财”产品在第八届佛山理财文化节中荣获“佛山市民最喜爱产品”称号

12 月

召开资产超千亿暨“U 惠通”惠民品牌新闻发布会

与南海经促局签订“育鹰宝”融资产品合作框架协议，将该产品最高融资额度由 5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

成功上线省联社影像化事后监督系统

全面推广移动式银行服务终端

“育鹰宝”产品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2013 年服务小微企业二十佳金融产品”称号

荣获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联同深圳黄金投资有限公司颁发的“黄金五周年”最佳合作银行奖和“2013 年度最佳交易奖”

董事长致辞

2013年，在地方政府和监管部门的关怀指导下，在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下，南海农商银行改革发展取得全面进步，经营管理跃上新的台阶。在挂牌满两周年之际，南海农商银行资产总额成功突破千亿元大关，为本行发展历程添上了精彩一笔。

2013年，本行坚持以业务发展为中心，以战略转型为抓手，以改革促创新，以创新促发展，实现了改革与发展的双丰收。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1,081.73亿元，比年初增加243.62亿元，增长29.07%，成功跨越千亿元新门槛，向全国农商银行前十名迈进；各项存款余额871.96亿元，比年初增加126.81亿元，增长17.02%；各项贷款余额558.53亿元，比年初增加70.19亿元，增长14.37%。本外币各项存、贷款增量均连续两年居全区首位。全年实现各项财务总收入54.21亿元，同比增加8.24亿元，增长17.92%。同时，本行业务发展质量不断提高，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持续实现“双降”，各项主要监管指标全面达标且持续向好。

2013年，本行坚持现代商业银行的努力方向，稳步提升管理水平，持续提高风控能力，实现了经营理念与管理机制的双转变。报告期内，本行战略目标、发展愿景、价值定位和发展思路进一步理清，战略导入与业务实现有效对接，为全行科学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13年，本行坚持以业务创新为着力点，推出一系列贴近市场、贴近客户需求的金融产品，实现了营销能力和竞争实力的双提升。报告期内，“信速贷”产品体系进一步丰富，40多款小微企业融资产品相继推出，其中“育鹰宝”产品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2013年服务小微企业二十佳金融产品”称号。“盛通理财”服务品牌逐步树立，理财综合能力跃居全国银行业50强，“盛通理财”系列产品荣获2013年“佛山市民最喜爱的产品”称号。投行业务品种不断丰富，新型中间业务经营实现新突破。跨境人民币业务服务品牌初步树立，外汇产品创新

力度明显增强，国际业务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

2013 年，本行坚持以提升服务为着眼点，努力改善电子渠道，大力提高科技水平，实现了服务质量和效率的双升级。报告期内，本行涵盖自助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在内的电子渠道基本打通，服务效率明显提升。网点服务持续改进，“一线为客户服务、二线为一线服务”的服务文化逐步形成。数据大集中系统管理机制不断完善，业务管理系统的研发和应用工作扎实推进，省联社事后监督系统成功上线，运营管理不断强化。

2013 年，本行情系南海民生，致力回馈社会，成功打造了承担责任、热心公益、回报社会的优秀企业公民形象。报告期内，本行实行存款利率全线上浮 10%，用足用好中央银行利率上浮政策，增加存款客户的资金收益。我们设立奖学金基金、赞助体育赛事、改善社区金融等公益项目累计投入近 70 万元，纳税总额超 7 亿元。我们创新推出“U 惠通”惠民品牌，推出减免总额超过 3,000 万元的手续费优惠活动，倾力回馈南海广大企业和城乡居民。

201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改革创新的第一年，也是本行实施五年战略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站在新的起点上，本行将按照“一个中心、两个加快、三大突破、四项确保”的工作总思路，坚定信心，凝聚共识，统筹谋划，协同推进，努力向现代化精品社区银行迈进。

董事长：肖寒

1. 公司基本情况

(1) 法定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南海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Guangdong Nan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mpany Limited
（简称：Nan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2) 法定代表人：肖 寒

(3) 注册及办公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北26号

邮政编码：528200

联系电话：0757-86288888或96138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nanhaibank.com

(4)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23号新创举大厦1102、1103房

联系电话：020-37600380

(5) 法律顾问：莫海波律师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

联系电话：020-38191000

(6)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渠道

网站：www.nanhai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2.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1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拨备前利润	2,362,721,203.79
利润总额	2,115,298,340.01
净利润	1,567,989,910.44
主营业务利润	1,789,665,197.79
其他业务利润	17,487,357.94
营业外收支净额	308,145,78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0,408,289.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082,972.07

2.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营业总收入（含投资收益）	5,111,238,407.10	4,431,971,373.88	3,464,357,654.71
利润总额	2,115,298,340.01	1,668,169,089.28	946,192,475.23
净利润	1,567,989,910.44	1,203,082,506.79	644,817,054.75
资产总额	108,173,488,606.10	83,811,623,402.62	71,948,018,174.07
负债总额	100,527,111,019.17	77,038,830,659.51	66,063,923,728.27
存款余额	87,195,696,138.20	74,514,617,596.56	63,284,144,464.64
贷款余额	55,852,782,415.98	48,833,926,403.25	42,946,412,053.00
所有者权益	7,646,377,586.93	6,772,792,743.11	5,884,094,445.80
每股收益	0.56	0.45	0.26
每股净资产	2.71	2.52	2.40
资产收益率（%）	1.67	1.56	0.96
资本利润率（%）	21.78	18.46	13.52

注：1. 资产收益率=净利润/资产平均余额。

2. 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2.3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存款总额	87,195,696,138.20	74,514,617,596.56	63,284,144,464.64
其中：个人活期存款	15,839,226,939.35	15,319,141,521.29	14,951,084,305.95
个人定期存款	34,638,551,243.20	30,628,280,046.42	27,154,902,459.68
对公活期存款	21,579,202,345.06	18,637,493,743.60	15,562,430,518.43
对公定期存款	6,379,238,132.86	3,754,104,718.38	2,074,390,309.69
银行卡存款	6,651,531,302.32	5,512,997,995.69	3,347,113,853.43
结构性存款	1,700,630,000.00	431,280,000.00	-
应解汇款及保证金存款	407,316,175.41	231,319,571.18	194,223,017.46
贷款总额	55,852,782,415.98	48,833,926,403.25	42,946,412,053.00
其中：正常类贷款	53,412,849,803.55	46,291,617,370.99	39,995,613,678.83
关注类贷款	1,909,030,333.46	1,989,578,043.20	2,319,185,042.97
次级类贷款	87,483,847.84	498,590,093.28	495,464,325.21
可疑类贷款	443,013,918.67	54,140,895.78	136,149,005.99
损失类贷款	404,512.46	0.00	0.00

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2013年金融机构金融统计制度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12〕288号）的要求，自2013年起，金融机构所有表内理财产品纳入结构性存款统计。

2.4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资本充足率	≥10.5	11.64	11.68	16.94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0.50	10.53	-
流动性比率	≥25	46.19	45.73	47.51
存贷比	≤75	64.05	65.54	67.87
拆出资金比例	≤8	0.01	0.04	0.10

不良贷款比例	≤ 5	0.95	1.13	1.47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 150	621.80	825.19	547.46
贷款拨备覆盖率	≥ 150	330.24	285.91	206.5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 10	7.08	8.10	7.17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贷款比率	≤ 15	8.85	9.92	10.75

注：以上数据均按当年末监管口径计算。2012年、2013年资本充足率及一级资本充足率根据2012年银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银监会2012第1号令）计算。

2.5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资本净额	847,363.59	750,844.24	690,111.88
核心资本净额	764,637.76	677,200.58	596,658.31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7,280,978.37	6,428,973.66	4,072,900.34
资本充足率	11.64	11.68	16.9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0	10.53	-

注：以上数据均按当年末监管口径计算。

2.6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期初数	2,688,576,224.00	617,578,851.05	373,486,172.18	1,606,454,595.03	1,486,696,900.85	6,772,792,743.11
本期增加	134,424,005.00	41,506,705.11	313,597,982.08	156,798,991.04	1,567,989,910.44	2,214,317,593.67
本期减少	-	198,196,526.93	-	-	1,142,536,222.92	1,340,732,749.85
期末数	2,823,000,229.00	460,889,029.23	687,084,154.26	1,763,253,586.07	1,912,150,588.37	7,646,377,586.93

3. 股本结构

(1) 分红转增股本情况

本行于 2013 年 4 月进行了 2012 年度股份分红转增工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同时，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每 10 股派送股份 0.5 股（含税）。对于此次分红转增的 134,424,005 元股本，本行全部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并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进行了验资，并于 2013 年 4 月 1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本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向佛山银监分局、佛山工商部门履行有关审批、登记手续后，本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88,576,224 元变更为 2,823,000,229 元。

(2) 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南海农商银行股本总额 2,823,000,229 元，股东总数为 11,083 户，其中：法人股东 38 户，持有股金为 1,518,098,290 元，占股本总额的 53.78%；自然人股东 11,045 户，持有股金为 1,304,901,939 元，占股本总额的 46.22%。自然人股东中，非职工自然人股东 8,752 户，持有股金为 1,163,494,058 元，占股本总额的 41.21%；职工自然人股东 2,293 户，持有股金为 141,407,881 元，占股本总额的 5.01%。

南海农商银行股本结构情况表

单位：户、股

股东类别	户数	股本数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法人股	38	1,518,098,290	53.78%
二、自然人股	11,045	1,304,901,939	46.22%
其中：职工股	2,293	141,407,881	5.01%
非职工自然人股	8,752	1,163,494,058	41.21%
合计	11,083	2,823,000,229	100.00%
占总股本比例	-	100.00%	-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1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情况

4.1.1 董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及职务	领取薪酬(√)	持股数(股)
董事长	肖寒	男	1963	2011.12-2014.12	南海农商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	√	625,045
董事	杨代平	男	1970	2011.12-2014.12	南海农商银行行长、党委副书记	√	11,340
董事	张建兰	女	1969	2011.12-2014.12	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战略规划部总经理	√	150,249
董事	孔明德	男	1969	2011.12-2014.12	南海农商银行盐步支行行长	√	249,974
外部董事	陈国灿	男	1964	2011.12-2014.12	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0
外部董事	易毅成	男	1965	2011.12-2014.12	南海创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518,477
外部董事	冼锡强	男	1964	2011.12-2014.12	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0
外部董事	潘永登	男	1968	2011.12-2014.12	广东长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0
外部董事	梁永林	男	1963	2011.12-2014.12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0
外部董事	吴明新	男	1967	2011.12-2014.12	佛山市云龙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0
独立董事	穆林	女	1964	2011.12-2014.12	广东金融学院副院长		0
独立董事	曾祥生	男	1966	2011.12-2014.12	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0
独立董事	申慧	女	1967	2011.12-2014.1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佛山分所副所长		0

4.1.2 监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及职务	领取薪酬(√)	持股数(股)
监事长	叶绍波	男	1963	2011.12-2014.12	南海农商银行监事长、纪委书记	√	625,045
职工监事	黄豪佳	男	1968	2011.12-2014.12	南海农商银行狮山支行行长	√	249,974
职工监事	何祖辉	男	1975	2011.12-2014.12	南海农商银行营销总监、公司业务部总经理	√	525,026

职工监事	曾 锋	男	1969	2011.12-2014.12	南海农商银行内审部总经理	✓	249,974
股东监事	梁权辉	男	1962	2011.12-2014.12	广东高力表面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0
外部监事	苏武俊	男	1964	2011.12-2014.12	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0
外部监事	刘绍芬	男	1960	2011.12-2014.12	南海大沥东区管理处顾问		174,856

4.1.3 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金融从业年限	任期起止日期	领取薪酬(✓)	持股数(股)
行长	杨代平	男	1970	16	2011.12-2014.12	✓	11,340
副行长	赵国俊	男	1971	20	2011.12-2014.12	✓	625,045
副行长	吴尚剑	男	1962	34	2011.12-2014.12	✓	0
副行长	龙中湘	男	1963	20	2011.12-2014.12	✓	374,998
副行长	张应其	男	1965	31	2011.12-2014.12	✓	249,974
副行长	陈晨华	男	1975	18	2011.12-2014.12	✓	511,815
董事会秘书	张建兰	女	1969	19	2011.12-2014.12	✓	150,249

4.1.4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1. 董事

肖寒先生，本行董事长和执行董事，本科学历，经济师、高级政工师职称。现任南海农商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曲江县支行副行长，曲江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理事长、主任，韶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副理事长、主任、理事长，南海联社主任、理事长。

杨代平先生，本行执行董事，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行长、党委副书记。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调查统计处主任科员，广东银监局主任科员，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省联社佛山办事处党组书记、主任，南海联社党委副书记、主任。

张建兰女士，本行执行董事，本科学历，金融经济中级职称、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兼任财务总监、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南海联社桂江信用社财务主管、主任助理，南海联社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南海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孔明德先生，本行执行董事，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盐步支行行长。曾任南海联社盐步信用社副主任、主任，南海联社松岗信用社副主任、主任，南海农商银行松岗支行行长，南海农商银行狮山支行行长。

陈国灿先生，本行外部董事，本科学历。现任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佛山市南海大业佳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南海中行平洲支行及桂城支行行长、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海地下铁道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佛山市南海枫丹白鹭酒店有限公司和佛山市南海桃园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海土地资源开发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易毅成先生，本行外部董事。现任佛山市南海创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大石制线厂厂长、清远市荷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桂江农产品批发市场总经理。

冼锡强先生，本行外部董事，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任佛山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监理、佛山市石湾区恒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潘永登先生，本行外部董事，中山大学EMBA结业。现任广东长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南海市长信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海区长信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

梁永林先生，本行外部董事。现任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任南海市河西华南化工公司总经理、松夏物业总公司属下的华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明新先生，本行外部董事，大专学历。现任佛山市云龙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1986年10月创办联和铝合金制品厂并任厂长，1996年2月组建云龙连锁餐饮集团并任董事长，2001年创办云龙金阁大饭店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2003年创办阳光数码广场、阳光公寓酒店、东方汇美家居广场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2008年创办阳光国际广场并任董事长。

穆林女士，本行独立董事，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现任广东金融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曾于中南民族大学中文系、广东金融学院任教。

曾祥生先生，本行独立董事，博士研究生，副教授。现任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法治与经济发展研究所副教授。曾任江西省赣州市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常务委员、法工委委员，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分管经济、金融审判），江西省赣州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成员、检察委员会委员，江西理工大学文法学院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申慧女士，本行独立董事，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佛山分所副所长。曾于佛山市无线电八厂、佛山市禅山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2. 监事

叶绍波先生，本行监事长和职工监事，大专学历，政工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监事长、纪委书记。曾任农行南海支行盐步营业所副主任，农行南海支行资金计划科副科长，南海联社计划信贷部副经理，南海联社盐步信用社主任，南海联社主任助理、副主任、监事长。

黄豪佳先生，本行职工监事，大专学历，政工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狮山支行行长。曾任南海联社小塘信用社副主任，南海联社狮山信用社副主任、主任、南海联社大沥信用社主任，南海联社稽核监察部总经理，南海联社里水信用社主任，南海农商银行里水支行行长。

何祖辉先生，本行职工监事，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营销总监、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曾任南海联社贷款审批委员会委员，南海联社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南海联社客户业务部总经理，南海联社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南海农商银行小微金融部总经理。

曾锋先生，本行职工监事，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审计师、工程师。现任南海农商银行内审部总经理。曾任南海城市信用社电脑技术员，南海联社桂江信用社电脑技术员，南海联社稽核监察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南海农商银行内审部副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

梁权辉先生，本行股东监事，大专学历。现任广东高力表面技术有限公司总

经理。曾任南海盐步河西玩具厂厂长、南海盐步河西五交化工公司经理、广东高力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多正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佛山丽致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致卓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苏武俊先生，本行外部监事，博士研究生，经济师。现任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曾任湖南财经学院科研处副科长、科长，湖南财经学院研究生部副处长、直属支部书记、副处长（主持工作）、主任，湖南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211工程办主任，广东商学院人事处处长、会计系副教授、财务处处长。

刘绍芬先生，本行外部监事，大专学历，助理农艺师。现任南海大沥东区管理处顾问。曾任南海盐步河东南井村村长，南海盐步河东党总支副书记，管理区执勤干部，南海盐步河东党总支书记、办事处主任，南海盐步河东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

3. 高级管理人员

杨代平先生，本行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杨代平先生简历。

赵国俊先生，本行副行长，本科毕业，助理经济师。曾任顺德农行策划部经理助理，顺德伦教信用社主任助理，顺德桂洲信用社副主任，顺德龙江信用社副主任、主任，顺德联社办公室主任，禅城联社副主任，南海联社副主任。

吴尚剑先生，本行副行长，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佛山分行会计科副科长、科长、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佛山分局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佛山市中心支行副行长，中国光大金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家外汇管理局佛山市中心支局副局长，南海联社副主任。

龙中湘先生，本行副行长，本科毕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湖南大学计算机通讯教研室讲师、副主任，南海农业银行电脑部副经理、经理，南海联社主任助理、副主任。

张应其先生，本行副行长，本科学历，金融经济中级职称。曾任南海联社官窑信用社副主任、主任，南海联社和顺信用社主任，南海联社人事教育部副经理、经理，南海联社副主任。

陈晨华先生，本行副行长，本科毕业，政工师。曾任南海城市信用社办公室

主任，南海联社桂江信用社主任助理，三山信用社副主任，业务拓展部副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南海联社主任助理，理事会秘书长。

张建兰女士，本行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请参阅上文“董事”中张建兰女士简历。

4.2 本行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从业人员2,819人，其中管理人员124人，业务人员2,695人。大专以上学历从业人员2,570人，占比91.17%。

5. 公司治理结构

5.1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监管要求，勤勉尽职，开拓进取，积极有效运作，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依据本行章程等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架构，不断加强各项机制建设，切实强化“三会一层”及下辖专业委员会的治理架构，实现了公司治理总体有效性的逐步提升，为本行的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决策保障和有力的执行机制，各项业务稳健快速发展，较好地维护了股东、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5.2 关于股东大会

本行严格按照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本行召开2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聘请了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并由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5.3 关于董事会

5.3.1 董事会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具有独立性，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本行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制定年度财务预算、决算以及利润分配方案，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

5.3.2 董事会构成及运作情况

本行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均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决策职能，维护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报告期内共召开10次董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财务预算及决算、利润分配预案等42项议案，并定期听取业务经营情况等15项专项报告。

5.3.3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根据本行经营管理的需要，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职，全年共召开会议21次，审议各类议案36项，有效提高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能力，促进本行各项业务的健康发展。

5.3.4 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分别由金融、会计、法律专业人士担任。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维护本行利益及本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切实为董事会履行决策和监督职能发挥作用。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穆林	10	10	0	—
曾祥生	10	9	1	—
申慧	10	10	0	—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未对本行董事会会议或专门委员会的决议事项提出异议。

5.4 关于监事会

5.4.1 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坚持独立原则，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合法经营等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5.4.2 监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本行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4名，非职工监事3名（外部监

事 2 名，股东监事 1 名)。全体监事均能够勤勉尽职、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9 次，审议通过了本行定期报告、财务议案和监事会工作报告等重要议案，听取了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本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等报告。

5.4.3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行监事会下设审计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委员成员各 3 人。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全年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议案 12 项，对监事会工作的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5.5 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层人员由 1 名行长，5 名副行长组成。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管理体制，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在总行的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其民事责任由总行承担。

高级管理层下设授信审批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资金营运委员会、业务创新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保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相关职能独立运作。

5.6 职能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5.6.1 职能部门设置

根据组织机构和经营管理的要求，总行设战略规划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合规和风险管理部、安全保卫部、计划财务部、公司业务部、小微金融部、个人金融部、电子银行部、信息科技部、信贷和资产管理部、授信审批部、国际业务部、金融市场部、会计结算部、内审部 17 个职能部门，并明确了各职能部门职责，管理组织模式科学，流程合理，职能划分清晰明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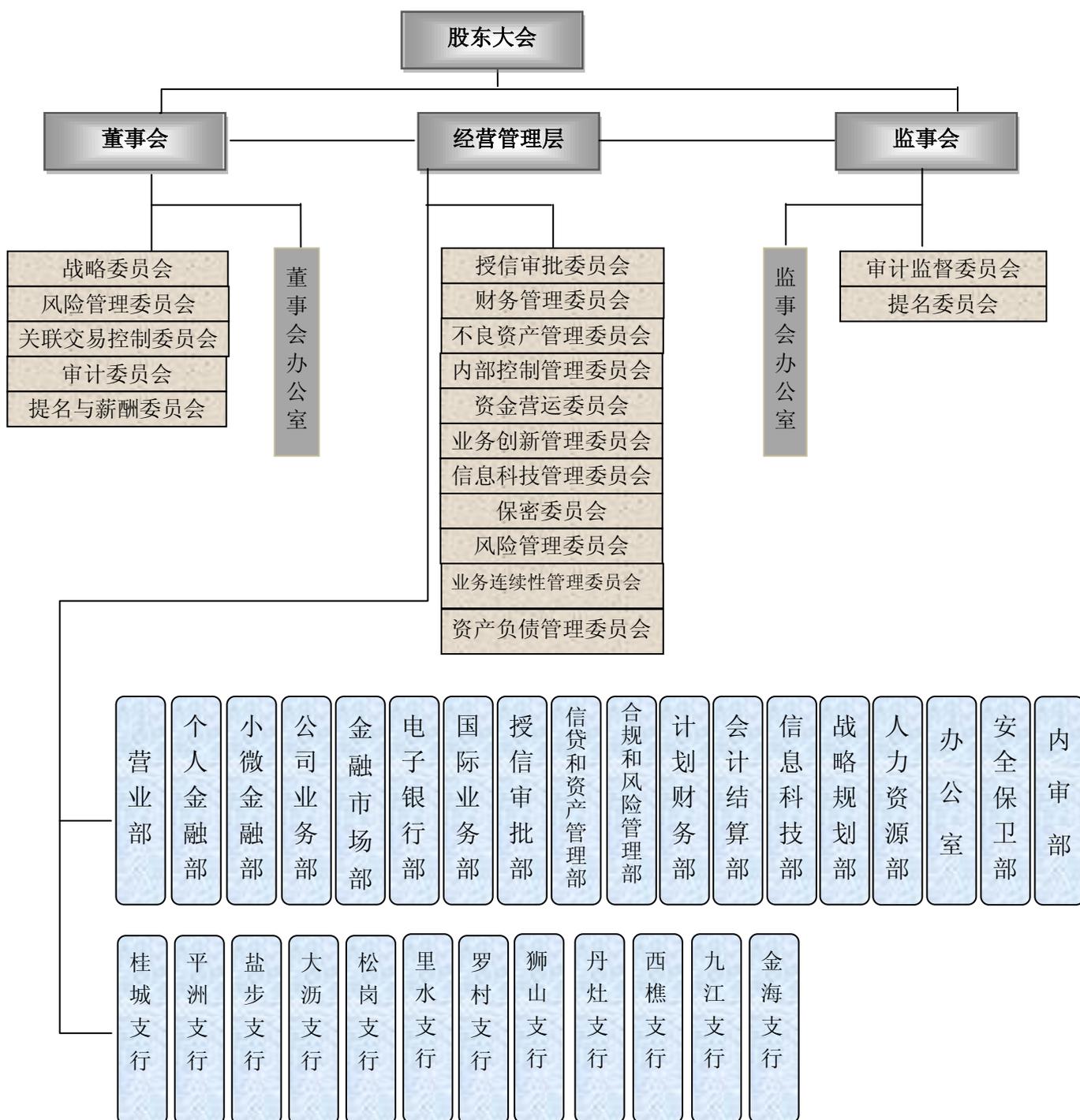
5.6.2 分支机构设置

本行设立总行营业部 1 个、一级支行 12 个，二级支行 118 个，分理处 109 个。

5.7 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本行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股东来访、咨询等工作。本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披露本行各项重大信息，努力提高信息丰富性、易获取性和透明度，确保所有的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切实维护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5.8 组织架构图



6.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13年3月28日，本行召开了2012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8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559,431,863股，占本行股份总额的58%。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监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工作总结及2013年工作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共11项议案。会议听取了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关联交易管理专项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和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共4项专项报告。

2013年10月9日，本行召开了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7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32,129,934股，占本行股份总额的57.82%。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建设南海农商银行后台基地的议案。

上述两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议案的表决情况刊登在本行网站（www.nanhaibank.com）。

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两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等相关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 董事会报告

7.1 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资产超过 1,000 亿元，资产规模与质量、经营效益均创下了历史新高，主要经营业绩如下：

7.1.1 存贷业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871.9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6.81 亿元，增长 17.02%；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558.53 亿元，比年初增加 70.19 亿元，增长 14.37%。

7.1.2 资金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资金业务累计交易量 5,381 亿元，债券持有余额 153 亿元，实现资金业务净收益 6.62 亿元；自主开发理财产品 236 款，理财产品累计销售额 206.60 亿元，兑付客户收益约 1.07 亿元。

7.1.3 外汇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全年外汇收支量达 128,783.50 万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4.86%，结售汇量达 120,493.41 万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2.80%；外汇业务创利折合人民币 1,460.60 万元。

7.1.4 中间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中间业务总收入（未包含汇兑收益）15,335.37 万元，同比增加 4,302.23 万元，同比增长 38.99%，占营业总收入 511,123.84 万元的 3.00%，其中：由于银行卡刷卡手续费标准的下调、部分结算优惠措施的推出及网银交易的替代效应，2013 年度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4,434.15 万元，同比减少 18.44 万元，降幅 0.41%；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2,753.60 万元，同比减少 73.67 万元，降幅 2.61%；由于加大理财业务、投资银行业务等新型中间业务发展力度，2013 年度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2,813.76 万元，同比增加 910.89 万元，增长 47.87%；其他中间业务手续费收入 5,063.82 万元，同比增加 3,537.80 万元，增长 231.83%。

7.1.5 经营效益情况

经审计，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润总额 21.15 亿元，同比增加 4.47 亿元，增幅为 26.80%；净利润为 15.68 亿元，同比增加 3.65 亿元，增幅 30.33%；拨备前利润为 23.63 亿元，同比增加 3.30 亿元，增幅为 16.23%。

7.1.6 资产质量情况

按五级分类计算口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5.31 亿元，比年初下降 0.22 亿元，降幅为 3.95%；不良贷款率为 0.95%，比年初下降了 0.18 个百分点。

7.1.7 资本充足率与拨备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充足率为 11.64%，比年初下降 0.04 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0.50%，比年初下降 0.03 个百分点；拨备充足率为 621.80%，拨备覆盖率为 330.24%，拨贷比为 3.14%。

7.1.8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每股净资产 2.71 元；每股收益 0.56 元。

7.2 信贷管理情况

7.2.1 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银监会及本行对关联交易的认定范围，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的关联方贷款余额为 302,631 万元，占贷款总额（本外币贷款余额共 5,585,278 万元）的 5.42%。

7.2.2 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按五级分类口径，本行的不良贷款余额为 53,090 万元，比年初下降 2,183 万元，降幅为 3.95%；不良贷款比例为 0.95%，比年初下降 0.18 个百分点，详见下表：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正常类	5,341,285	95.63	4,629,162	94.79%
关注类	190,903	3.42	198,958	4.07%

次级类	8,748	0.16	49,859	1.02%
可疑类	44,301	0.79	5,414	0.11%
损失类	40	0.00	0	0.00%
合计	5,585,278	100.00	4,883,393	100.00%

7.2.3 信贷资产的集中度

1. 贷款的行业分布情况。南海区地区产业结构以制造业及商务服务业为主，本行作为地方金融机构，贷款结构也与产业结构基本一致。下表为本行报告期末贷款余额前五大行业的贷款结构情况：

序号	行业	期末余额（万元）	占贷款总额比例（%）
1	制造业	1,423,358	25.48%
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92,870	14.20%
3	批发和零售业	721,303	12.91%
4	房地产业	467,699	8.37%
5	住宿和餐饮业	287,647	5.15%

注：贷款总额为 5,585,278 万元。

此外，本行积极支持个人的消费信贷市场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消费贷款余额为 829,855 万元，占本行贷款余额 14.86%。该部分贷款客户数达 78,863 户，贷款风险相对分散。

2. 授信集中度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客户的贷款余额合计 514,192 万元，占本行贷款总额的 9.21%。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万元）	占贷款总额比例（%）
佛山市南海云龙房地产有限公司	60,000	1.07
佛山市世博房地产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	1.07
佛山南海万达广场有限公司	60,000	1.07
佛山市南海区樵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8,000	1.04
佛山市南海区土地储备中心	54,703	0.98
广东兴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50,255	0.90
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47,500	0.85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44,300	0.79

广东志高空调有限公司	42,434	0.76
佛山市南海区联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000	0.66
合计	514,192	9.21

本行对集团客户实行统一授信，集中管理，防止多头授信、过度授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最大单一集团客户授信余额为 75,000 万元，占本行贷款总额的 1.34%，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8.85%，符合监管机构贷款集中度指标的监管要求。

7.2.4 不良资产清收处置

报告期内，本行加强与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沟通，采取多种方式处置历史不良资产。全年共处置历史不良贷款 13,225 万元，其中现金收回不良贷款 11,945 万元，质量改善上调贷款 855 万元，其他清收处置不良贷款 425 万元。

7.2.5 逾期贷款帐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逾期不良贷款余额（四级不良）为 47,420 万元，比上年回落 4,362 万元。本行通过事前加强风险防范、事后强化风险处置相结合的方式管理不良贷款：一是切实加强贷后管理工作，提早做好风险监测、预警和防范工作，严防新增不良贷款；二是多渠道清收不良贷款，通过坚持不懈加大对不良贷款的现金回收、盘活及诉讼的力度等方式压降不良贷款。本行逾期贷款帐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逾期贷款合计	47,420
其中：逾期 30 天以内的贷款	1,901
逾期 31 天到 90 天贷款	1,836
逾期 91 天到 180 天贷款	2,178
逾期 181 天到 270 天贷款	3038
逾期 271 天到 360 天贷款	1,338
逾期 361 天以上贷款	37,129

7.3 风险管理

7.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

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本行带来经济损失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体现在表内外信贷业务。本行致力于从尽职调查、授信审查、授信审批、放款审核、贷后管理五大环节入手，构建流程化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综合运用信贷政策制定、准入核准、分级审批、信贷检查、风险预警、集团客户管理、不良资产清收与问责、分类拨备等多种管理措施防范和化解信用风险。

在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复杂、银行监管持续趋严、同业竞争更加激烈的多重压力下，报告期内，本行坚持收益与风险相匹配、定量与定性结合、风险分散、动态适应性调整、循序渐进的风险管理原则，努力构建与业务规模及其复杂程度相适应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内，本行采取各种措施，全面开展信用风险管理工作。一是制定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构建达到全行战略高度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2013年，本行制定了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建立起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架构，确定了信用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及职责分工，明确了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的方法和目标，优化了信用风险管理操作流程。二是制定信贷风险经理管理制度，前移信用风险管理关口。本行探索通过构建信贷风险经理架构，主动参与和监督支行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健全风险预警体系、前移风险防范关口，提高对风险的反映和处置能力。三是尝试构建多维度、多层次风险限额体系。在总体上设置授信业务限额，在执行上设置产品、行业（及地区）风险限额，在操作上设置信用等级限额和客户限额。四是认真贯彻银监会年度监管要求，并结合信贷重点客户经营指标检测体系，加强对重点领域信贷风险提示，提高防范信贷风险的能力。五是扎实推进信贷资产十级分类工作，实施精细化管理，以进一步提高风险识别的敏感性，更为准确、动态地揭示信贷资产风险程度。六是健全客户经营状况的持续监控机制和贷后管理水平量化比较评估机制，实时对行业、地区、客户等关键风险事项进行事前监测和预警，并通过贷后管理评价机制进一步提高全行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7.3.2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为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本行

在资产配置上兼顾效益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协调统一。在严格执行国家货币政策和保证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的前提下，按照流动性管理要求，建立流动性缺口管理的定期监控机制，定期对流动性缺口进行监测，同时构建流动性管理指标监测体系，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应急预案，以保证本行流动性的充裕。在 2013 年银行业“钱荒”时期，根据市场预期情况，本行积极采用强化头寸管理、期限匹配、久期控制、稳定资金来源等多项措施确保流动性。2013 年本行成立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并启动资产负债管理系统（ALM）建设项目，预计该系统将于 2014 年投入使用。报告期末，本行各项流动性指标执行状况良好，各项流动性指标执行实绩如下：

项目	标准值	2013年实绩
一、流动性比例	≥ 25%	46.19%
二、核心负债依存度	≥ 60%	65.62%
三、流动性缺口	≥ -10%	-7.04%
四、人民币超额备付率	—	2.06%
五、本外币存贷比例	≤ 75%	64.05%

7.3.3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包括利率、汇率、股票、商品）等发生不利变动使本行交易和非交易、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涉及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的波动使本行财务状况遭受负面影响的风险。随着利率市场化的逐步推进，银行业金融机构存贷款利差日渐缩小。与此同时，在利率变动频繁的情况下，较敏感的短期利率比长期利率上升更快，导致资产负债重新定价产生时间差异，从而加大了期限错配风险。更值得关注的是，在利率升降频繁、各行利率差异化的情况下，银行客户会频繁地根据自己的意愿和利益调整存款和贷款的期限，对银行利率风险管理带来更大挑战。2013 年，本行积极应对，通过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利率定价指导、完善利率定价制度建设等，

不断提升利率风险管理能力，逐步加强利率风险管理。一是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本行于 2013 年 7 月份启动了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建设项目，该系统已于 2013 年底上线试运行。通过 FTP，本行将全行的利率风险集中到总行统一管理，进一步加强对利率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二是强化利率定价指导功能。本行注重对市场形势及金融政策的研究分析，参考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市场利率走势，研判未来利率变动趋势，并适时调整本行相关利率政策，科学指导经营单位的利率定价。三是加大资金中短期运用，适当降低长债增持速度，降低资金运用综合久期，同业资产业务实现较合理资产负债匹配，减少了利率变动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四是完善利率定价制度建设，根据市场利率变动趋势以及宏观政策调控方向，及时修订利率管理办法，进一步建立健全利率定价相关制度。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汇率的变动对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本行的汇率风险包括外汇交易性风险和非交易性风险。

外汇交易性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为客户提供外汇结售汇交易，但未立即对冲全部的外汇结售汇综合头寸形成的敞口风险，这部分外汇头寸可能受汇率波动而产生损失或盈利的风险。对于这部分风险，本行严格实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每日尽可能保留较少头寸，将汇率变动对结售汇综合头寸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紧盯外汇交易市场价格，推行“一日多价”，实施大额交易即时平盘操作。

非交易性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经营上难以避免的外币资产和负债错配而产生的风险。对于这部分风险，本行从各个币种的使用价值、清算用途及风险承担能力综合衡量，尽可能将外币各个币种的资产与负债在币种与期限上匹配，防止由于外币币种错配及期限错配因汇率变动而给本行带来损失。

7.3.4 操作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主要围绕完善组织架构、强化联动机制、加强检查监督、优化考核机制等方面展开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推进操作风险管理项目建设，切实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有效防范风险隐患，全年未发生

重大操作性风险事件。目前，本行现行规章制度 400 余项，建立起了覆盖各项业务和各个领域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且具有较好的制度执行力，重要环节和业务领域实行岗位制约和授权、复核制度，内部审计与纠错有效，操作风险在可控范围。操作风险管理措施包括：一是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和体系。整合、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治理架构，完善全行层面的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建立操作风险管理基本规定，建立相关配套制度文件、报告体系和考核体系。二是开展流程优化和操作风险管理建设项目。通过对制度、流程的盘点和梳理，优化作业流程和控制措施，提升制度执行力；建立和实施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建立操作风险标准法计量体系；搭建流程优化和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三是加强检查监督和整改落实，大力提高制度执行力。本年度，全行开展了 30 余项专项检查，覆盖了信贷、存款、中间业务等重点业务和风险环节；严格落实了包括中层管理人员在内的要害岗位人员岗位轮换及强制休假制度。同时，建立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台账，并认真落实“建账—整改—报账—销账”的工作流程，动态、持续地跟进各类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努力做到对存在问题逐个整改、不留隐患，有效防范了操作风险和人员道德风险。四是开展内控考核，对操作风险进行量化管理。通过实施“飞行检查”、综合检查以及各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检查等，对各支行的操作风险管理情况进行考核评分、排名，真实反映支行操作风险管理水平，督促支行进一步提升内控管理水平。五是稳步推进案防管理常态化建设。通过进一步完善教育培训、制度约束、监督检查、责任追究机制，努力构建案防长效机制。

7.3.5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广东省银监局《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导意见》等要求，结合本行业务发展需要，从科技治理、制度管理、技术防范、人才培养等方面对本行面临的信息科技风险进行有效管控，有效化解信息科技风险。其中主要工作包括：一是切实做好数据大集中系统运行维护工作，通过加强日常监控、认真做好每次维护变更，及时处置系统预警事件、保证数据大集中系统的安全运行，从而保障本行各项业务的不间断运行。二是严格落实人民银行、银监会、省联社等上级部门有关信息安

全的监管检查要求，查找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隐患，及时堵塞漏洞。三是聘请第三方专业安全服务公司对本行各信息系统进行全面的金融科技安全评估，进一步完善本行金融科技风险体系，提高本行的金融科技风险防控能力。四是对金融科技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及时补充完善有关金融科技风险管理制度。五是加强本行业务持续性管理，做好各项应急演练，不断提升计算机系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

7.3.6 合规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从合规风险机制建设、合规风险识别、合规文化建设三方面加强合规管理，有效识别、防范和化解合规风险，提高员工合规意识，培养合规文化，确保本行各项业务合规开展。一是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和体系。整合、完善风险管理治理架构，制定《操作风险管理政策》、《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外包风险管理办法》等多项风险管理制度，完善全行层面的风险管理政策，建立风险管理基本规定，建立相关配套制度文件、报告体系和考核体系。二是严格规章制度及各类合同的审核，落实新产品的合规风险评估，加强对具体业务风险管理的分析研究，通过风险提示、合规建议、业务风险分析报告等方式，有效识别并积极主动防范合规风险。三是加强合规和风险管理文化的宣传培训，提高员工风险防控意识。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加强反洗钱制度完善和执行，深入推进反洗钱各项工作，严格履行反洗钱法定的职责和义务，努力维护本地区金融经济的稳健发展。一是修订《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完善反洗钱内控机制建设。二是加强反洗钱内部管理，提高反洗钱管理水平。三是加强反洗钱系统建设，逐步完善系统功能。四是做好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送工作，提高报送质量。五是开展反洗钱内部审计，加强风险防范。六是加强反洗钱宣传培训，提高反洗钱业务水平。

7.4 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始终坚持“相伴多年，更贴您心”的服务理念，主动践行社会责任，培育了服务“三农”和中小企业的普惠金融文化、服务生态环境的绿色金融文化、减贫扶弱的公益慈善文化，展现了以奉献为宗旨的社会形象。

（一）小微金融服务水平稳步提升。本行坚持致力于打造专业化的小微企业银行，为区内小微企业提供了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报告期内，“信速贷”产品体系进一步丰富，“设备升级宝”等7个产品创新推出，部分融资产品最高额度拓展到1000万元，微贷经营体系在探索中创建，小微业务综合管理系统加快建设，精细管理和精准营销的水平明显提高。2013年，本行累计为2883家小微客户发放贷款79.19亿元，规模在全省农合机构中排名首位。其中，“育鹰宝”产品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2013年服务小微企业二十佳金融产品”称号。

（二）“三农”服务力度不断加大。一直以来，本行不断建立健全适应“三农”特点的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农村金融体系。报告期内，本行农村基础金融服务不断深化，村社金融服务实现全覆盖，涉农信贷服务“绿色通道”成功打造，新型城镇化信贷投放不断加大，“米袋子”和“菜篮子”等社会民生事业金融支持力度逐步加大，农村商户信贷的标准化、批量化、规模化营销管理体系基本形成，农村金融服务的广度、深度、密度和便利度全面提高。

（三）绿色金融得以大力拓展。一直以来，本行强化“绿色金融”理念，认真贯彻国家宏观经济和产业结构调整政策，加大对重点产业和项目的信贷投放，真正将绿色金融融入到业务发展和公司运营中。报告期内，本行信贷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两高一剩”行业贷款逐步压缩，绿色信贷长效机制不断完善，低碳金融先进银行建设成效初显。电子银行建设大力推进，绿色办公理念积极倡导，办公信息化系统逐步完善，绿色采购全面实施，节能减排措施得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银行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

（四）开展公益事业不遗余力。作为社会的一员，本行致力于实现企业与社会持续共赢发展，与社会各界共享发展成果。报告期内，本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持续加大，不合理收费整治行动积极推进，“广东南海农商银行奖学金”正式启动，“金融知识进万家”、“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金融知识宣传活动扎实开展，赈灾扶贫、扶老助残、社区服务等公益活动开展得有声有色。一年以来，设立奖学金、赞助体育赛事、改善社区金融、捐款赈灾等公益项目累计投入近70万元，以实际行动践行了“改制不改根，换牌不换心”的真挚承诺。

7.5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情况

（一）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投资 200 万股，本行持股比例为 6.67%。

（二）韶关市曲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韶关市曲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投资 1,900 万股，本行持股比例为 9.84%。

（三）韶关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韶关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投资 3,800 万股，本行持股比例为 9.72%。

（四）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股，本行持股比例为 0.1023%。

（五）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743,331 股，本行持股比例为 0.0048%。

7.6 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7.6.1 董事会职责履行情况

1. 坚持总揽全局，推动战略转型

报告期内，董事会确定首个五年发展战略规划，在总行层面设立了战略规划部，成立跨部门的战略推进小组，构建了立体联动的战略规划推进机制和战略绩效考核机制，推动战略规划实施，引导战略落地与业务发展的有效衔接，实质性地促进全行业务发展和战略转型，进而逐步实现三大转变：一是在快速发展中实质性推进业务结构调整；二是逐步建立以业务发展为核心、风险管理为保障的流程银行组织和文化；三是逐步实现全行精细化管理。报告期内，流程优化和操作风险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网点绩效提升等战略实施项目有

序推进并取得初步成效；跨区域经营筹备工作也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在禅城、三水设立异地分支机构的申请获得了省银监局批准，已上报银监会审批。

2. 完善公司治理，提升企业科学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法人治理建设始终遵循“制衡有效，民主决策、程序清晰”的原则，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核心作用，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推进科学决策。一是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工作制度，进一步理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事权划分，合理界定“三会一层”职责范围，积极探索党委工作与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相结合的机制，不断完善“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经营层受权经营”运行机制，提升董事会战略决策能力、监事会监督力度和高管层经营效率；切实抓好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建设，进一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针对性。二是加快完善董事会工作制度，健全信息报送与会议沟通机制，确保全体董事足够充分掌握决策信息，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和议事效率；加强董事培训工作，通过组织董事集体学习《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邀请外部专业机构开展银行利率市场化和银行价值管理等主题交流会，提高了董事的专业能力和决策水平。三是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继续依法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逐步提高信息披露的数量和质量，确保了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障了投资人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 强化风险管理，筑牢企业长远发展的根基

报告期内，董事会积极构建和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一是在落实监管要求的基础上，大力支持和督促管理层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的各项工作，通过制定《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等多项风险管理政策，实施独立和专业的风险管理体系，促进风险管理长效机制建设。二是推动流程优化项目实施，逐步优化作业流程和控制措施，建立和实施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关键风险指标（KRI）、损失数据收集（LDC）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进一步提升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水平。三是持续强化风险管理，加强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的预警、排查和应对，有效支持业务持续发展。

7.6.2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3年，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0次，其中正式会议5次，临时会议5次，审议通过了42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听取专项报告15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着眼全局，把握重点，统筹兼顾，为本行的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各次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1. 2013年1月31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董事履职初评结果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长、监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2012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报告。

2. 2013年3月7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整体战略规划咨询项目成果验收的议案，关于调整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工作总结及2013年工作规划》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关联交易管理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账户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汇业务会计核算办法》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更新南海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单的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和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

3. 2013年3月28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与易毅成董事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

增加南海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单的报告。

4. 2013年4月23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营销总监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钟秀芳同志为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授权总行领导班子修订部分主要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长、行长增发绩效工资的议案和关于加快推动跨区域经营战略实施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度股份分红情况的报告和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3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的报告。

5. 2013年6月28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通讯表决通过了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期发展战略规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战略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6. 2013年7月25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佛山市禅城和三水两区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关于申请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南海农商银行与易毅成等五位董事实际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授信对象范围的议案和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财务总监和营销总监薪酬待遇标准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2013年上半年经营情况的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整体战略规划实施项目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入股韶关市区和曲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2年度股金分红情况的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和关于信息科技风险审计情况的报告。

7. 2013年8月29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通讯表决通过了关于南海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行股份进行质押的议案。

8. 2013年9月23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南海农商银行后台基地的议案和关于召开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13年11月22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作为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与梁永林董事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的报告和关于调整南海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单的报告。

10. 2013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和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包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7.7 2014 年工作计划

7.7.1 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业务发展为中心，加快战略转型，加快服务提升，实现各项存款余额突破 1,000 亿元，小微贷款余额突破 100 亿元，跨区域经营零的突破，确保存贷款市场份额的稳固，确保不良贷款率不反弹，确保盈利水平不下降，确保全年不发生案件（即“一个中心、两个加快、三大突破、四项确保”），坚定信心，凝聚共识，统筹谋划，协同推进，努力向现代化精品社区银行迈进。

7.7.2 主要预期目标

各项存款增加 130 亿元，增长 14.91%，存款余额超 1,000 亿元；各项贷款增加 78 亿元，增长 13.97%；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1%以内；利润总额增长 15%以上。

7.7.3 工作重点

1. 稳步推进战略规划实施，着力推动全行战略转型。一是提升应对变革和转型的能力，稳步推进战略规划实施落地。二是坚持五年战略规划方向，力促发展模式转型。三是强化战略转型人才储备，努力突破战略发展的人才瓶颈。四是加强战略回顾分析和总结，及时优化和调整战略目标。

2. 提升营销和服务水平，着力促进全行业绩持续增长。一是推动客户管理系统和全行营销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全行综合营销效能。二是提升全行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产品研发与市场运用紧密结合。三是完善电子银行服务体系，提升服务功能和客户体验。

3.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建设，着力提升科学决策水平。一是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设，保证公司治理制度体系的完备性、合规性和时效性。二是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三是积极安排董事参加培训和调研，切实提升董事履职能力。

4. 加快精细化管理体系建设，着力提升全面风险管控能力。一是加快制定风险管理战略规划，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二是完善风险监测及预警管理机制，提高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针对性。三是创新财务管理模式，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5. 加强党的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着力强化品牌建设和管理。一是扎实抓好党建工作，提升管理人员的理论素养和实践能力。二是构建特色企业文化体系，丰富企业文化内涵和外延。三是强化品牌建设和管理，构建统一高效的品牌管理体系。

8. 监事会报告

8.1 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2013 年，本行监事会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本行章程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丰富监督途径，扎实开展履职、财务、风险和内控监督，致力于维护本行股东和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为进一步完善本行公司治理，强化风险防控，推进二次转型，实现持续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促进作用。

（一）依法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工作，有效提升监事会工作实效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9 次监事会会议，其中正式会议 6 次，临时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 38 项议案，听取专项报告 17 项，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1、2013 年 1 月 31 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监事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以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共 3 项议案。此外，会议还通报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长、监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报告。

2、2013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和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共 2 项议案。

3、2013 年 3 月 7 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 2012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工作总结及 2013 年工作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以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专项报告》的议案共 10 项议案，听取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整体战略规划咨询项目

成果验收的通报和关于更新南海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单的报告共 2 项专题报告。

4、2013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与易毅成董事关联交易的议案，通报了关于增加南海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单的报告。

5、2013 年 6 月 28 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情况专项检查的议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期发展战略规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战略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共 4 项议案。此外，会议还通报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2 年度股份分红情况的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的报告和关于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3 项报告。

6、2013 年 7 月 25 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佛山市禅城和三水两区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财务总监和营销总监薪酬待遇标准的议案，关于申请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南海农商银行与易毅成等五位董事实际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授信对象范围的议案共 4 项议案，通报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的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整体战略规划实施项目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入股韶关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和韶关市曲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2 年度股金分红情况的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信息科技风险审计情况的报告和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管理情况的报告共 6 项报告。

7、2013 年 9 月 23 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南海农商银行后台基地的议案和关于召开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8、201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

价办法》的议案，关于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作为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南海农商银行与梁永林董事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开展 2013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开展 2013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开展 201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的议案和关于对总行行长 201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共 7 项议案，通报了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2012 年度有效运作情况的检查报告，关于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的报告和关于调整南海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单的报告共 3 项报告。

9、2013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南海农商银行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和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包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共 5 项报告，通报了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此外，监事会下设的审计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分别召开了 3 次和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12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情况专项检查的议案》等合计 12 项议案，对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形成有力支持。

（二）深化履职监督，推进科学考评，持续提升董（监）事、高管人员自律意识

1、开展履职考评，不断提高工作成效。为客观评价董、监事的履职情况，监事会根据本行《监事会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了监事、董事 2012 年度的履职评价工作，客观、公正地形成了年度履职评价意见，促使董、监事更好地履行自身职责，不断提高工作成效。

2、实施履职审计，有力提升管理水平。2013 年 1 月份，监事会组织人员对董事长、总行行长和副行长合计 7 名高级管理人员在 2012 年度的履职情况，开展了全面、深入的专项审计。通过审计，客观评价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促

使其高效履职，推动本行实现快速和可持续发展。

3、检查运作情况，提高科学运作有效性。根据《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及工作安排，2013年8月份，监事会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2012年度有效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通过检查，促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进一步规范组织和行为，强化履职能力，大力提高工作有效性。

（三）关注决策过程，加强执行监督，着力提升合规经营水平

一是出席2012年度股东大会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从维护企业利益、规范经营管理、科学决策等方面，审议了《南海农商银行2012年年度报告》等12项议案。二是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审议议案的合规性和决策程序的合法性进行了全程监督。三是列席了总行高级管理层召开的行长办公会议、总行领导班子会议，深入了解本行发展战略及重大经营决策落实情况，充分发挥日常经营管理的监督制衡作用。四是持续关注董事会决议执行以及战略规划各子项目的落地情况，及时掌握工作进度，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五是派员参加佛山银监召开的两次审慎监管会谈会议，认真听取了上级部门的工作要求，自觉查找差距和不足，不断完善自身建设，优化工作流程，持续提升本行的法人治理水平。

（四）开展财务监督，强化制衡作用，切实提升重大财务事项监督力度

一是认真审议了本行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3年度财务预算、利润分配预案等7项与财务相关的议案，深入听取了本行财务状况的分析汇报，强化了重大财务决策事项的监督职能。二是列席总行财务管理委员会会议。2013年，监事会派员列席财务管理委员会会议共39次，对503项财务支出的必要性、合理性和效益性等进行了有效监督。三是认真审阅本行定期报告、财务分析报告、财务报表等资料，以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为监督重点，确保监管指标持续达标。四是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2013年度经营情况进行审计。

（五）指导内审工作，加强内控管理，大力提升案件防控能力

1、开展现场调研，进一步优化内控考核方案。为全面总结内控考核工作成效，不断优化考核方案，监事会派员赴支行开展了内控千分制考核机制调研，并向高级管理层发出了《关于内控千分制考核机制调研情况的报告》，提出了完善、优化内控考核方案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强化内控千分制考核机制对于提升内控管理水平的促进作用。

2、开展问责、督导，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管理。4月份，监事会派员对2012年内控考核排名后三名的支行进行了现场督导，一方面充分了解了支行在内控管理上存在的问题、困难和不足，另一方面敦促支行管理人员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深入查找问题根源，改进工作措施，切实提高内控管理水平。

3、开展考核检查，持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监事会指导总行内部控制委员会办公室有计划地开展内控千分制考核工作。2013年，共组织96人次，对13个支行12个专业条线的内控管理情况进行了16项考核。内控考核监督检查的开展，进一步增强了全行内控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了员工的合规和 risk 意识，强化了源头防范案件风险能力，有效推动了本行内控管理整体水平的提升。

4、指导内审工作，大力提高制度执行力。2013年，本行共派出审计人员4,186人次，组织开展了1,488次常规检查，192项专项检查，1,922人次重要岗位人员的离岗审计，检查范围涵盖了信贷管理、会计结算、资金营运、人力资源等重要业务及关键环节。此外，监事会还督促内审部门加大对存在问题的后续整改工作，做到查纠结合，消除隐患，实现了本行全年无事故、无案件发生的内控目标。

（六）关注风险动向，立足风险管控，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本行监事会立足监管新动向和本行经营管理状况，加强了对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监督，力促业务良性发展。一方面，审议通过了包括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外包风险等多个风险管理政策在内的议案，对本行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管控机制，强化风险识别、计量、监测等进行了全方位的监督。另一方面，及时研究分析经营转型、结构调整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强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联系，形成了监督与决策、执行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为本行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内部保障。

（七）加强自身建设，完善监督制度，进一步优化监事会运作机制

1、组织学习，提高监事履职水平。一是组织全体监事认真学习了《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的监管新要求、新规定，进一步明确了监事的自身职责，提升了监事的履职效能和议事能力。二是组织监事参加了由本行举办的银行价值管理专题培训，系统地学习了银行价值的相关理论和实例，为监事履职提供了有效帮助。

2、对照分析，优化监事会工作机制。针对银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监事会对本行现行法人治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和对照分析，认真查找差距和不足，并提出完善的意见和建议，为下一阶段完善组织架构、细化监事会工作提供了参考信息。

3、健全制度，强化人员考核评价。为实现规范化、制度化运作，加大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力度，监事会制定了《南海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明确了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的内容、方法及结果运用，对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制度建设，促进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8.2 监事会对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合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其它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真实性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对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行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遵循国家法律法规、本行章程以及《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未发现违背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或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出席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五）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未发现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机制及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六) 对本行董事履职评价意见

报告期内，本行全体董事均能勤勉尽职，严格遵守本行章程，切实履行股东大会和本行章程赋予的职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全体董事 2013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七) 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成员开展了年度履职评价工作。监事会认为，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能正确行使职权，落实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开展的经营符合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要求，经营业绩显著，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9. 重要事项

9.1 大股东情况

9.1.1 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序号	法人名称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	报告期股权变动情况	
				增加	减少
1	佛山市南海创贸投资有限公司	170,474,360	6.0388	8,117,826	—
2	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70,100,000	6.0255	8,100,000	—
3	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2,345,150	5.0423	6,778,340	—
4	广东长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7,062,110	4.1467	5,574,386	—
5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90,720,000	3.2136	4,320,000	—
6	佛山市南海区毅怡商贸置业有限公司	62,994,407	2.2315	2,999,733	—
7	广东高力表面技术有限公司	60,461,081	2.1417	2,879,099	—
8	佛山市云龙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57,053,808	2.0210	2,716,848	—
9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集团)有限公司	56,817,936	2.0127	2,705,616	—
10	佛山市南海区市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700,000	2.0085	2,700,000	—
11	佛山市华儒铜业有限公司	56,700,000	2.0085	2,700,000	—
12	南海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700,000	2.0085	2,700,000	—

9.1.2 持有本行股份5%及以上股东情况

1. 佛山市南海创贸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创贸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7月9日，注册资本为5,800万元，具有法人资格，荣获“广东省农业龙头企业”称号的民营企业。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的投资、开发，目前该公司最大的经营项目为佛山市南海大沥桂江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该市场拟建成佛山市最大的功能配套齐全的集购物、旅游、观光于一体的现代大型综合性专业市场。

2. 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月9日，注册资本为120,600万元，具有企业法人资格。该公司专门负责广东金融高新技术服务区公有物业的建设和管理，主要经营城市建设投资及管理，房地产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及管理。目前，该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有承业大厦、承展大厦（银监会南方国际培训中心）和承创大厦（汇丰环球客服佛山运营中心）。

3. 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2月25日，注册资本为3,960万元，具有企业法人资格。该公司是一家以房地产开发为龙头，集酒店、商业物流、物业管理、装饰工程为一体的企业，主要经营房地产开发，对房地产业、商业的投资，安装电子产品，防盗、报警工程。

9.2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2013年3月28日，本行召开了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海农商银行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按照该议案，本行实施2012年度分红后经验资，本行注册资本由2,688,576,224元变更为2,823,000,229元。

9.3 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的合作期限届满，经本行董事会一届十一次会议审议决定，本行继续聘请该所承办本行201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相关会计咨询业务。

10. 备查文件

- (1) 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本行章程。

11. 附件

- (1)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报告。
- (2)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3) 主要分支机构名录。

本行董事会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银监发〔2013〕34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7〕7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3号）、本行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行董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13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1、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规范运作，本行2013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

2、本行2013年年度报告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稳健、审慎、客观、真实、准确、全面的原则，该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本行经营管理实际情况。

3、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一

防伪条形码:



0202014025003937249

防伪编号: 0202014025003937249

报告文号: 天健粤审(2014)30号

委托单位: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报告日期: 2014-03-04

报备时间: 2014-03-06 11:12

被审单位所在地: 佛山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杨克晶

彭宗显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事务所电话: 020-37600380

传 真: 020-37606120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23号1102、1103房

电子邮件: liangwenqigd@pccpa.cn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83063583、83063578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gdicpa.org.cn>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6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 利润表	第 4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5 页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6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7—48 页



审计报告

天健粤审〔2014〕30号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南海农商银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南海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海农商银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 a red square seal. The seal contains the characters "晶梅" (Jingmei).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over a red square seal. The seal contains the characters "彭宗" (Pengzong).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7,224,038,051.49	15,880,774,927.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联行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3,984,971,106.52	148,445,618.77
存放同业款项	2	1,753,028,210.87	1,753,346,965.20	拆入资金			
贵金属				交易性金融负债			
拆出资金	3	5,606,050.00	26,716,050.00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568,267,749.97	327,645,793.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6,991,780,699.79	709,290,278.04
衍生金融资产			46.33	吸收存款	24	87,195,696,138.20	74,514,617,596.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1,892,348,717.49	2,526,760,257.40	应付职工薪酬	25	114,485,572.00	100,015,855.81
应收利息	6	489,950,939.28	391,306,857.95	应交税费	26	402,246,342.78	389,607,391.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7	54,099,534,606.55	47,253,612,527.60	应付利息	27	1,208,474,848.78	874,694,304.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5,058,537,685.53	2,291,033,950.00	应付股利		336.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11,522,526,635.72	10,115,937,676.57	预计负债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	1,291,632,226.42	564,026,685.76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11	122,018,377.98	122,330,87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126,449,703.21	142,180,850.72
投资性房地产	12	52,415,542.88	53,816,750.44	其他应付款	28	463,700,676.31	147,501,615.58
固定资产	13	880,377,287.70	919,456,799.68	其他负债	29	39,305,594.62	12,477,147.71
在建工程	14	32,969,907.41	28,058,896.36	负债合计		100,527,111,019.17	77,038,830,659.51
无形资产	15	114,755,712.90	120,690,047.88	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33,941,937.25	34,779,648.24	股本	30	2,823,000,229.00	2,688,576,224.00
抵债资产	17	1,210,188,021.80	1,312,672,768.80	资本公积	31	460,889,029.23	617,578,851.05
其他应收款	18	18,786,058.54	9,865,452.66	减：库存股			
应收股利				盈余公积	32	687,084,154.26	373,486,172.18
长期待摊费用	19	99,361,195.21	62,798,495.28	一般风险准备	33	1,763,253,586.07	1,606,454,595.03
待处理财产损益	20		15,991,928.26	未分配利润	34	1,912,150,588.37	1,486,696,900.85
其他资产	21	1,683,203,691.11		股东权益合计		7,646,377,586.93	6,772,792,743.11
资产总计		108,173,488,606.10	83,811,623,402.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8,173,488,606.10	83,811,623,402.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3年度

会商银02表

编制单位：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3,310,363,582.82	3,058,620,314.93
利息净收入	1	2,487,466,742.27	2,358,525,683.69
利息收入	1	4,265,953,958.72	3,714,694,469.27
利息支出	1	1,778,487,216.45	1,356,168,785.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130,966,078.55	93,149,098.2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	153,353,686.38	110,331,371.6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	22,387,607.83	17,182,273.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670,581,272.84	563,227,76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23,205,448.68	243,853.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4,515.28	7,937,544.72
其他业务收入	5	40,560,422.56	35,536,374.69
二、营业支出		1,503,211,027.09	1,554,795,766.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	131,622,143.67	121,533,498.71
业务及管理费		1,120,303,888.42	1,065,860,779.25
资产减值损失	7	247,422,863.78	364,598,516.75
其他业务成本	8	3,862,131.22	2,802,971.42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7,152,555.73	1,503,824,548.80
加:营业外收入	9	309,125,883.60	164,801,123.72
减:营业外支出	10	980,099.32	456,583.24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298,340.01	1,668,169,089.28
减:所得税费用	11	547,308,429.57	465,086,582.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7,989,910.44	1,203,082,506.79
六、其他综合收益	12	-156,689,821.82	-15,012,682.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1,300,088.62	1,188,069,824.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6,517,604,029.39	10,914,340,236.8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04,647,847.52	3,729,271,81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063,047.89	198,232,57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73,314,924.80	14,841,844,631.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968,553,168.37	5,611,938,091.0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741,447,238.35	4,268,682,957.4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061,988,038.34	2,326,760,257.4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67,094,280.23	1,089,723,888.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9,623,641.62	708,161,612.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4,287,132.09	660,596,484.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9,913,136.50	858,443,14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2,906,635.50	15,524,306,43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0,408,289.30	-682,461,80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49,547,662.80	3,159,281,494.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496,395.18	569,689,18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103,621,299.64	3,698,127.2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3,665,357.62	3,732,668,804.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78,224,967.31	2,698,204,77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050,462.74	84,023,859.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44,275,430.05	2,782,228,63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610,072.43	950,440,16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7,715,244.80	301,240,307.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715,244.80	301,240,30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715,244.80	-301,240,307.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545.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082,972.07	-33,281,48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8,138,984.63	3,241,420,472.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0,221,956.70	3,208,138,984.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8,576,224.00	617,578,851.05		373,486,172.18	1,606,454,595.03	1,486,696,900.85	6,772,792,743.11	2,489,429,134.00	625,591,533.73		132,869,678.82	1,606,454,595.03	1,022,749,512.22	5,884,094,145.80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88,576,224.00	617,578,851.05		373,486,172.18	1,606,454,595.03	1,486,696,900.85	6,772,792,743.11	2,489,429,134.00	625,591,533.73		132,869,678.82	1,606,454,595.03	1,022,749,512.22	5,884,094,145.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424,005.00	-156,689,821.82		313,597,982.08	156,798,991.04	425,453,687.52	873,584,843.82	199,147,090.00	-15,012,682.68		240,616,501.36		463,947,388.63	888,698,237.31
（一）净利润						1,567,989,910.44	1,567,989,910.44							1,203,082,506.79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56,689,821.82							-15,012,682.6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56,689,821.82							-15,012,682.68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6,689,821.82							-15,012,682.68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3.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4.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5.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23,000,229.00	460,889,029.23		687,084,154.26	1,763,253,586.07	1,912,150,588.37	7,646,377,586.93	2,688,576,224.00	617,578,851.05		373,486,172.18	1,606,454,595.03	1,486,696,900.85	6,772,792,743.11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申蓉

应张

肖寒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本行基本情况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在原佛山市南海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基础上整体改制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2011 年 12 月 20 日本行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佛山监管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B1269H344060001。2011 年 12 月 21 日本行取得由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682000033246，注册资金为人民币贰拾捌亿贰仟叁佰万零贰佰贰拾玖元整。

本行属银行业。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外汇同业拆借、国际结算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办理境内居民个人购汇业务；办理人民币保函业务；办理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4 日批准报出。

二、本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行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

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行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

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列报

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未作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2)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

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机器设备	5	0	20
运输设备	4-5	0	20-25
电子设备	3	0	33.33
其他设备	5	0	2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

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7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公允价值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及支付的税费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定期对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核查。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十七)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

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八)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即以实际收到的款项(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扣减交易费用的差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对实际收到的借入资金净额和到期应偿还金额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借款期间内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委托贷款及存款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由客户(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代理发放、管理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一项受托业务。委托贷款业务相关风险和收益由委托人承担和享有。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按照实际收到委托人提供的资金与根据委托人意愿实际发放的贷款的差额列示于吸收存款项目。

(二十) 收入和支出确认的原则和方法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的其他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种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将予以考虑。本行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提供和接受特定交易服务收取和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的,与特定交易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交易双方实际约定的条款完成后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本行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

产使用权的收入。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行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累计计提金额达到期末风险资产的 1% 时，不再计提。

(二十四) 会计报表汇总范围

本行的汇总会计报表范围包括本行及辖属 240 个分支机构。

三、税（费）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改革试点地区农村信用社取得的金融保险业应税收入，按 3% 的税率征收营业税。

四、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法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本行税后利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按下列顺序分配：

- （一）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二）提取法定公积金；
- （三）提取一般准备；
- （四）提取任意公积金；
- （五）分配股利。

本行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本行法定公积金。本行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行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一般准备金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提取，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本行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同期指 2012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779,538,195.82	801,875,701.7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5,966,804,768.20	14,000,077,252.7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421,595,929.76	782,870,567.69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56,099,157.71	295,951,405.07
合 计	17,224,038,051.49	15,880,774,927.2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定期款项	1,023,950,002.92	679,954,250.00
存放境内活期款项	660,024,889.74	984,062,671.48
存放境外活期款项	69,053,318.21	89,330,043.72
小 计	1,753,028,210.87	1,753,346,965.2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753,028,210.87	1,753,346,965.20

3. 拆出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拆放同业（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市古镇支行）		20,000,000.00
拆放系统内款项（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社）	5,606,050.00	6,716,050.00
小 计	5,606,050.00	26,716,05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5,606,050.00	26,716,050.00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交易性债券投资	568,267,749.97	327,645,793.00
其中：国债	232,958,880.00	
央行票据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企业债券	335,308,869.97	327,645,793.00
合 计	568,267,749.97	327,645,793.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票据	4,606,608,717.49	1,429,760,257.40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	3,377,940,000.00	1,097,000,000.00
买断式买入返售其他金融资产	3,907,800,000.00	
小 计	11,892,348,717.49	2,526,760,257.40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11,892,348,717.49	2,526,760,257.40

6.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	1,821,500.92	3,587,441.87
债券利息	368,537,607.33	284,553,323.58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	119,591,831.03	103,166,092.50
小 计	489,950,939.28	391,306,857.95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489,950,939.28	391,306,857.95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贷款科目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农户贷款	195,340,633.64	235,723,850.00
非农贷款	51,505,683,460.94	44,662,113,175.85
贴现资产	4,061,732,894.64	3,826,589,328.61
贸易融资及垫款	90,025,426.76	109,500,048.79
小 计	55,852,782,415.98	48,833,926,403.25
减：贷款损失准备	1,753,247,809.43	1,580,313,875.65
合 计	54,099,534,606.55	47,253,612,527.60

(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902,534,172.34	911,685,489.39
保证贷款	8,166,581,494.38	6,483,739,348.99
抵押贷款	40,793,118,661.64	35,804,105,503.22
质押贷款	1,928,815,192.98	1,692,274,116.60
贴现	4,061,732,894.64	3,942,121,945.05
小 计	55,852,782,415.98	48,833,926,403.25
减：贷款损失准备	1,753,247,809.43	1,580,313,875.65
合 计	54,099,534,606.55	47,253,612,527.60

(3) 按行业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制造业	14,678,150,522.59	26.28	12,720,539,040.20	26.05
自然人	13,173,856,964.09	23.60	10,928,883,138.65	22.38
房地产	10,161,186,673.15	18.19	9,449,142,287.53	19.35
批发和零售业	5,987,688,091.05	10.72	5,058,406,899.84	10.36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4,063,984,582.04	7.28	3,873,023,773.01	7.93
建筑业	2,458,477,263.80	4.40	1,983,593,877.88	4.06
住宿和餐饮业	1,419,306,000.00	2.54	1,170,557,575.01	2.40
水利/环境和公共管	603,211,911.03	1.08	949,101,910.99	1.94

理业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93,907,784.24	1.06	920,730,000.00	1.89
教育	454,617,955.26	0.81	524,035,866.60	1.07
其他	2,258,394,668.73	4.04	1,255,912,033.54	2.57
小计	55,852,782,415.98	100.00	48,833,926,403.25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753,247,809.43		1,580,313,875.65	
合计	54,099,534,606.55		47,253,612,527.60	

(4) 不良贷款披露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次级类	87,483,847.84	498,946,451.80
可疑类	443,013,918.67	54,254,843.41
损失类	404,512.46	
合计	530,902,278.97	553,201,295.21

(5)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期初数	1,580,313,875.65	1,304,737,616.45
本期计提	191,851,459.20	357,488,473.95
本期核销		47,067,789.84
本期转回	18,917,525.42	34,844,424.91
其中：		
本期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	18,745,467.85	
期末数	1,753,247,809.43	1,580,313,875.65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国债、地方政府债券	1,144,244,655.00	504,929,420.00
金融债	1,766,862,750.00	1,441,959,080.00
中期票据	334,733,860.00	344,145,450.00

企业债	379,248,000.00	
信托计划	618,990,301.56	
资产收益权	600,0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	164,057,570.96	
其他	50,400,548.01	
合 计	5,058,537,685.53	2,291,033,950.00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国债、地方政府债	3,380,090,903.11	3,200,855,745.35
金融债	3,588,604,069.86	3,539,473,413.98
中期票据	3,382,349,812.55	3,514,727,110.21
资产支持证券	69,980,051.51	
其他金融债	280,000,000.00	
其他	957,269,547.74	
小 计	11,658,294,384.77	10,255,056,269.54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35,767,749.05	139,118,592.97
合 计	11,522,526,635.72	10,115,937,676.57

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次级债		100,000,000.00
凭证式国债	289,130,428.64	467,215,065.76
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2,501,797.78	
小 计	1,291,632,226.42	567,215,065.76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3,188,380.00
合 计	1,291,632,226.42	564,026,685.76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312,500.00	-312,500.00	3,000,000.00
广东发展银行	成本法	2,118,377.98	2,118,377.98		2,118,377.98
广东省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韶关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成本法	64,600,000.00	64,600,000.00		64,600,000.00
韶关市曲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成本法	32,300,000.00	32,300,000.00		32,300,000.00
合计		122,018,377.98	122,330,877.98	-312,500.00	122,018,377.9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0.102	0.102				445,000.00
广东发展银行	0.005	0.005				
广东省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667	6.667				838,000.00
韶关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720	9.720				2,058,333.33
韶关市曲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840	9.840				823,333.33
合计	--	--				4,164,666.66

12.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70,133,199.99			70,133,199.99
土地使用权	70,133,199.99			70,133,199.99
2) 累计折旧小计	16,283,789.10	1,401,207.56		17,684,996.66
土地使用权	16,283,789.10	1,401,207.56		17,684,996.66

3) 账面净值小计	53,849,410.89			52,448,203.33
土地使用权	53,849,410.89			52,448,203.33
4)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小计	32,660.45			32,660.45
土地使用权	32,660.45			32,660.45
5) 账面价值合计	53,816,750.44			52,415,542.88
土地使用权	53,816,750.44			52,415,542.88

本期折旧额为 1,401,207.56 元。

13.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2,007,836,453.59		87,716,737.58	41,894,137.43	2,053,659,053.74
房屋及建筑物	1,659,645,471.13		5,302,600.00	4,747,695.10	1,660,200,376.03
机器设备	114,364,718.55		24,607,979.28	7,594,435.17	131,378,262.66
运输设备	56,819,262.92		2,908,160.00	2,888,010.00	56,839,412.92
电子设备	144,357,676.17		51,308,824.00	26,144,687.16	169,521,813.01
其他设备	32,649,324.82		3,589,174.30	519,310.00	35,719,189.12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2) 累计折旧小计	1,074,913,966.09	—	125,340,434.09	40,356,142.43	1,159,898,257.75
房屋及建筑物	773,569,714.62	—	104,283,167.94	3,265,283.16	874,587,599.40
机器设备	94,369,785.69	—	5,686,983.76	7,538,982.59	92,517,786.86
运输设备	43,045,839.89	—	5,331,432.90	2,888,010.00	45,489,262.79
电子设备	135,745,556.92	—	8,439,747.51	26,144,687.16	118,040,617.27
其他设备	28,183,068.97	—	1,599,101.98	519,179.52	29,262,991.43
3) 账面净值小计	932,922,487.50		—	—	893,760,795.99
房屋及建筑物	886,075,756.51		—	—	785,612,776.63
机器设备	19,994,932.86		—	—	38,860,475.80
运输设备	13,773,423.03		—	—	11,350,150.13
电子设备	8,612,119.25		—	—	51,481,195.74

其他设备	4,466,255.85	—	—	6,456,197.69
4) 减值准备小计	13,465,687.82		82,179.53	13,383,508.29
房屋及建筑物	13,465,687.82		82,179.53	13,383,508.29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5) 账面价值合计	919,456,799.68	—	—	880,377,287.70
房屋及建筑物	872,610,068.69	—	—	772,229,268.34
机器设备	19,994,932.86	—	—	38,860,475.80
运输设备	13,773,423.03	—	—	11,350,150.13
电子设备	8,612,119.25	—	—	51,481,195.74
其他设备	4,466,255.85	—	—	6,456,197.69

本期折旧额为 125,340,434.0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20,176,920.63 元。

14.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装修及改造工程	52,969,907.41		52,969,907.41	28,058,896.36		28,058,896.36
合计	52,969,907.41		52,969,907.41	28,058,896.36		28,058,896.36

15.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165,337,082.33	246,227.00	3,302,587.50	162,280,721.83
土地使用权	165,337,082.33	246,227.00	3,302,587.50	162,280,721.83
2) 累计摊销小计	43,420,932.45	3,722,817.83	844,843.35	46,298,906.93
土地使用权	43,420,932.45	3,722,817.83	844,843.35	46,298,906.93

3) 账面净值小计	121,916,149.88	---	---	115,981,814.90
土地使用权	121,916,149.88	---	---	115,981,814.90
4) 减值准备小计	1,226,102.00			1,226,102.00
土地使用权	1,226,102.00			1,226,102.00
5) 账面价值合计	120,690,047.88	---	---	114,755,712.90
土地使用权	120,690,047.88	---	---	114,755,712.90

本期摊销额 3,722,817.83 元。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评估减值	33,941,937.25	34,779,648.24
合 计	33,941,937.25	34,779,64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	126,449,703.21	142,180,850.72
合 计	126,449,703.21	142,180,850.72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资产评估增值	505,798,812.81
小 计	505,798,812.81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评估减值	135,767,749.04
小 计	135,767,749.04

17. 抵债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土地及房产	1,718,750,099.06	1,726,558,380.50

小 计	1,718,750,099.06	1,726,558,380.50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508,562,077.26	413,885,611.70
合 计	1,210,188,021.80	1,312,672,768.80

18.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垫诉讼费	5,780,160.51	3,789,439.40	1,990,721.11	10,163,981.47	7,006,131.56	3,157,849.91
公务借款	616,567.60		616,567.60	37,566.90		37,566.90
押金保证金	13,799,209.72		13,799,209.72	2,221,627.32	338.00	2,221,289.32
预付装修工程款	155,000.00		155,000.00	14,295.12		14,295.12
暂付楼盘款						
其他	4,436,731.11	2,212,171.00	2,224,560.11	5,404,061.40	969,609.99	4,434,451.41
合 计	24,787,668.94	6,001,610.40	18,786,058.54	17,841,532.21	7,976,079.55	9,865,452.66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装修工程	81,969,963.90	61,676,319.41
土地租赁	17,391,231.31	1,122,175.87
合 计	99,361,195.21	62,798,495.28

20. 待处理财产损益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前年度政府投资项目		15,991,928.26
合 计		15,991,928.26

21. 其他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代理业务资产	1,683,203,691.11	
合 计	1,683,203,691.11	

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境内银行	3,941,937,783.56	148,445,618.77
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3,033,322.96	
合 计	3,984,971,106.52	148,445,618.77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融性债券	2,329,604,864.36	545,430,161.26
国债	1,230,585,398.63	113,860,113.36
企业债	1,319,786,734.03	50,000,003.42
质押式票据	2,111,803,702.77	
合 计	6,991,780,699.79	709,290,278.04

24.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活期对公存款	21,579,201,364.06	18,637,493,743.60
活期储蓄存款	22,490,758,241.67	20,832,139,516.98
定期对公存款	6,379,238,132.86	3,754,104,718.38
其中：一年内到期	4,515,710,361.03	2,669,983,828.76
定期储蓄存款	34,638,551,243.20	30,628,280,046.42
其中：一年内到期	24,869,854,548.82	22,437,394,311.28
保证金存款	269,855,767.66	203,946,988.10
应解汇款和汇出汇款	137,460,407.75	27,372,583.08
结构性和财政性存款	1,700,630,981.00	431,280,000.00

合 计	87,195,696,138.20	74,514,617,596.56
-----	-------------------	-------------------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22,412.28	403,766,481.43	405,237,722.90	4,251,170.81
职工福利费		45,410,082.14	45,410,082.14	
社会保险费		83,378,033.13	83,378,033.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30,730.52	7,430,730.52	
基本养老保险费		69,443,594.80	69,443,594.80	
失业保险费		2,988,880.46	2,988,880.46	
工伤保险费		1,171,621.05	1,171,621.05	
生育保险费		2,343,206.30	2,343,206.30	
其他				
住房公积金		94,225,758.00	94,225,758.00	
辞退福利	55,438,851.24	12,478,531.70	12,836,452.80	55,080,930.14
企业年金	36,210,937.35	39,352,628.75	36,234,849.27	39,328,716.83
工会经费	2,477,018.02	9,441,346.63	10,883,047.85	1,035,316.80
职工教育经费		7,517,196.99	7,517,196.99	
补充医疗保险		14,581,920.00		14,581,920.00
其他	166,636.92	53,941,379.04	53,900,498.54	207,517.42
合 计	100,015,855.81	764,093,357.81	749,623,641.62	114,485,572.00

(2)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为 0 元。

26.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360,840,152.37	348,259,107.80

营业税	31,162,675.17	27,232,680.8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689,444.59	6,696,168.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4,723.67	1,909,624.09
土地使用税	523,241.36	1,673,911.94
教育费附加	1,561,441.74	1,364,942.07
房产税	967,904.48	1,359,426.20
堤围费	1,172,337.20	1,043,305.58
其它	144,422.20	68,224.53
合 计	402,246,342.78	389,607,391.59

27.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存款利息	1,157,665,040.90	874,694,304.73
应付债券利息	50,809,807.88	
合 计	1,208,474,848.78	874,694,304.73

2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20,950,171.08	52,725,169.48
暂收款项	220,890,134.36	70,048,247.59
应付款项	18,116,611.49	14,602,141.22
房改房维修基金	3,526,313.07	1,985,350.04
长款	217,446.31	213,557.21
其他		7,927,150.04
合 计	463,700,676.31	147,501,615.58

29. 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代理业务负债		716,279.58

待结算财政款项	2,701,826.35	4,862,423.63
长期应付款	4,696,391.76	6,878,444.50
再贴现负债	31,557,376.51	
其他	350,000.00	20,000.00
合 计	39,305,594.62	12,477,147.71

30. 股本

(1) 明细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人投资股	1,445,440,139.00	81,919,151.00	9,261,000.00	1,518,098,290.00
自然人投资股	1,243,136,085.00	95,482,896.00	33,717,042.00	1,304,901,939.00
合 计	2,688,576,224.00	177,402,047.00	42,978,042.00	2,823,000,229.00

(2) 期末股权结构

股东类别	期末数		
	户 数	金 额	持股比例(%)
法人投资股	38	1,518,098,290.00	53.78
自然人投资股	11,045	1,304,901,939.00	46.22
合 计	11,083	2,823,000,229.00	100.00

(3) 股本变动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行 2012 年末股本金总额为 2,688,576,224.00 元，根据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情况，拟定分红率为 25%，其中：5%以红股形式派送（即每 10 股送红股 0.5 股，含税）不够一股的用现金发送、20%以现金形式派发（即 0.20 元/股，含税），送红股额为 134,424,005.00 股（1 元/股），分红金额为 537,715,244.80 元，合计 672,139,249.80 元。

上述出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粤验 [2013]17 号）。

股本其他变动为法人之间、自然人之间的互相转让。

31.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 股/资本溢价				
(二) 其他资本公积				
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616,232,436.01			616,232,436.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变动	1,346,415.04	41,506,705.11	198,196,526.93	-155,343,406.78
合 计	617,578,851.05	41,506,705.11	198,196,526.93	460,889,029.23

32.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88,827,990.65	156,798,991.04		345,626,981.69
任意盈余公积	184,658,181.53	156,798,991.04		341,457,172.57
合 计	373,486,172.18	313,597,982.08		687,084,154.26

33.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金	1,606,454,595.03	156,798,991.04		1,763,253,586.07
合 计	1,606,454,595.03	156,798,991.04		1,763,253,586.07

3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6,696,900.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6,696,900.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7,989,910.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798,991.0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56,798,991.0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6,798,991.04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7,715,244.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34,424,005.0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2,150,588.37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4,265,953,958.72	3,714,694,469.27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18,929,393.55	29,485,642.87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3,486,634,434.58	3,088,268,487.74
贴现及贸易融资利息收入	189,981,440.95	340,058,819.0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30,351,193.40	195,210,324.11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31,663,294.65	12,084,474.75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7,153,298.37	8,728,097.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72,839,303.21	28,450,934.22
转贴现利息收入	19,005,088.17	10,537,365.87
其他	9,396,511.84	1,870,322.73
利息支出	1,778,487,216.45	1,356,168,785.58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98,369,861.18	85,614,652.90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44,199,769.18	93,734,497.60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61,647,034.38	68,837,293.09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124,823,889.39	1,010,968,515.57
银行卡存款利息支出	24,613,322.41	20,200,156.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54,686,819.35	74,163,394.99
转(再)贴现利息支出	29,872,872.30	802,735.52
其他	40,273,648.26	1,847,539.80
利息净收入	2,487,466,742.27	2,358,525,683.69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3,353,686.38	110,331,371.66
其中：结算类业务收入	27,536,015.88	28,272,729.69
银行卡业务收入	44,341,452.37	44,525,871.29
代理类业务收入	28,137,640.79	19,028,733.97
担保类业务收入	34,340.00	33,214.35
其他	53,304,237.34	18,470,822.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387,607.83	17,182,273.37
其中：结算类业务支出	8,009,551.89	6,808,658.52
银行卡业务支出	9,952,962.10	9,639,985.67
代理类业务支出	603,134.19	126,252.76
佣金等其他支出	3,821,959.65	607,376.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0,966,078.55	93,149,098.29

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64,666.66	545,937.5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9,445,628.82	7,451,621.41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40,554,729.62	454,709,365.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79,578,942.25	68,877,633.33
应收款项类投资收益	24,211,715.49	29,999,873.94
投资买卖价差	2,625,590.00	1,643,328.86
合 计	670,581,272.84	563,227,760.54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05,448.68	243,853.00
合 计	-23,205,448.68	243,853.00

5.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抵债资产租赁收入	9,482,247.12	8,178,429.20
租金及管理费收入	28,035,823.08	27,357,945.49
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	3,042,352.36	
合 计	40,560,422.56	35,536,374.69

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117,519,771.25	108,511,809.38
城建税	8,226,383.95	7,595,826.65
教育费附加	5,875,988.47	5,425,862.68
合 计	131,622,143.67	121,533,498.71

7.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74,469.15	2,245,217.56
客户贷款和垫款	154,188,465.93	322,644,049.04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3,188,380.00	-3,357,709.00
抵债资产跌价损失	98,397,247.00	5,996,959.15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37,070,000.00
合 计	247,422,863.78	364,598,516.75

8.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抵债资产保管费	2,460,923.66	2,686,204.1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401,207.56	116,767.26
合 计	3,862,131.22	2,802,971.42

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771,237.05	2,104,918.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772,581.20	2,104,918.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5,785,555.85	
抵债资产处置利得	1,213,100.00	
接受捐赠	217,375,762.06	136,585,488.26
罚没收入	73,000.00	15,900.96
待处理财产处置收益	51,157,674.71	
其他	6,748,209.78	26,094,815.77
合 计	309,125,883.60	164,801,123.72

注：2011 年南海联社（本行前身，下同）改制农商行时，投资者出资购买了南海联社 26 亿元不良资产，并在《购买及委托管理不良资产协议书》约定，“投资者全权委托南海联社长期管理和处置标的不良资产”，“投资者将净回收现金金额不可撤销地赠与南海联社”。鉴于上述约定，本行在收回该部分不良资产时按规定在“营业外收入——捐赠利得”科目进行核算。2013 年度，本行共收回该部分不良资产 217,375,762.06 元。

1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049.49	
对外捐赠	200,000.00	55,000.00
非常损失	3,000.00	52,088.06
罚款支出		193,449.78
其他	723,049.83	156,045.40
合 计	980,099.32	456,583.24

1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2,201,866.09	474,173,861.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93,436.52	-9,087,278.78
合 计	547,308,429.57	465,086,582.49

12.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56,689,821.82	-15,012,682.68
合 计	-156,689,821.82	-15,012,682.68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7,989,910.44	1,203,082,506.7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7,422,863.78	364,598,51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741,641.65	127,408,519.20
无形资产摊销	3,722,817.83	4,924,970.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775,297.04	9,923,161.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874,862.27	-2,104,918.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05,448.68	-243,853.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581,272.84	-563,227,76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7,710.99	7,555,96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31,147.51	-16,643,241.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05,934.31	-69,759,674.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61,756,091.28	-1,747,975,994.8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0,408,289.30	-682,461,804.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09,636,116.23	3,208,138,984.6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208,138,984.63	3,241,420,472.4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60,585,840.47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082,972.07	-33,281,487.8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2,809,636,116.23	3,208,138,984.63
其中: 库存现金	779,538,195.84	801,875,701.7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421,595,929.76	782,870,567.69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	726,430,128.63	1,073,392,715.20
合同期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882,071,862.00	550,000,000.00
合同期三个月以内的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860,585,840.47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860,585,840.47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0,221,956.70	3,208,138,984.63

(四) 表外项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承兑汇票	700,444,231.31	456,201,288.71
开出信用证	7,503,766.77	7,487,342.33
开出保函款项	45,270,000.00	5,656,265.00
应收信用证出口款项	12,866,920.56	10,785,144.70
应收外汇托收款项	230,853.45	1,227,676.25
代收外汇托收款项	1,050,551.09	

国外开来信用证凭信	35,495,274.88	37,557,119.07
重要空白凭证	3,436,877.00	2,165,892.00
有价单证	7,648,535,962.25	6,483,571,596.89
代保管有价值品	1,104,530,469.16	271,490,984.91
抵押物品价值	87,294,658,882.41	77,247,873,476.61
质押物品价值	10,118,954,525.95	7,528,890,294.82
表外应收利息	4,661,497,987.23	4,490,029,648.61
已核销资产	3,487,531,714.96	3,497,398,689.80
已置换资产	4,773,040,345.96	4,808,973,574.41
低值易耗品	123,237,100.00	207,211,104.93
委托贷款	2,563,621,357.82	1,310,089,236.90

(五) 资本充足状况

项目	期末数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646,377,586.93
2. 一级资本净额	7,646,377,586.93
3. 资本净额	8,473,635,920.68
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1+4.2+4.3)	67,009,643,043.87
4.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66,525,683,640.27
4.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483,959,403.60
4.3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308,751,300.00
5.1 标准法	308,751,300.00
5.2 内部模型法	
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491,389,404.39
6.1 基本指标法	5,491,389,404.39
6.2 标准法	
6.3 高级计量法	
7. 应用资本底线之前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4+5+6)	72,809,783,748.26
8.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 (资本计量高级方法 银行适用)	1.00
9.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7+8)	72,809,783,748.26

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9)	10.50%
11. 一级资本充足率% (2/9)	10.50%
12. 资本充足率% (3/9)	11.64%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行于报告期内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2. 2013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含5%)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广东恒基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2,345,150	5.04
佛山市南海创贸投资有限公司	170,474,360	6.04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和上述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因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而与本行构成关联方关系的企业共24家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方在本行贷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本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33,400.00	48,900.00
其他关联方	269,231.30	257,263.48
合计	302,631.30	306,163.48

2. 关联方在本行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18,747.97	1,918.16
其他关联方	55,219.70	65,785.47
合 计	73,967.67	67,703.63

3. 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2,952.48	3,123.90
其他关联方	20,000.67	17,673.73
合 计	22,953.14	20,797.63

4. 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29.05	28.75
其他关联方	370.16	202.57
合 计	399.21	231.32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分别为 1,309.70 万元和 1,026.61 万元。

七、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本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决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诉讼种类	户数	诉讼金额		
		表内	表外	合计
贷款诉讼	23	3,265.54	5,109.67	8,375.21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本行 2013 年末股本金总额为 2,823,000,229.00 元，根据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情况，拟定 2013 年分红率为 25%。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一）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概述

本公司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本公司设有风险管理委员会，并由专门的部门——合规和风险管理部负责风险管理工作。负责风险管理的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的风险报告。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适用于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管理机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除定期召开风险管理会议外，还根据市场情况变化召开会议，对相关风险政策和程序进行修改。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本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2013 年，本行持续强化信用风险管理，不断加强风险预警、排查和应对，全年未出现重大风险事项，不良贷款率仅为 0.95%，风险状况总体可控。本年度本行着眼体系建设，制定信用风险管理政策，优化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初步探索适应本行实际的信用风险计量技术，进一步夯实风险管控体系。本行着重加强系统建设，开发完善适应于风险管控和业务需要的小微新信贷管理系统。本行加强重点行业和领域的风险管控，严格执行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和监管要求，深化调整信贷结构，稳步压缩房地产贷款占比，并完成平台贷款“降旧控新”的目标，同时加强产能过剩行业贷款风险防控，及时化解信用风险隐患。

本年度，本行应对信用风险的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对包括授信调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及时有效识别、计量、监控和管理各环节潜在的信用风险。二是制定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明确信用风险管理架构以及相应的部门设置和岗位职责，初步探索了符合新资本协议要求的信用风险计量技术。三是高度重视对敏感性行业、产能过剩行业和重点贷款等领域持续进行风险监控，加大高风险项目市场退出力度，有效防范新增不良风险。四是全面推进信贷资产十级分类，增强

对信用风险的敏感程度。五是开发和建立小微新信贷管理系统。六是构建信贷风险经理架构。七是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调控政策，准确分析经济形势变化可能产生的潜在影响，持续监测授信客户信用评级、财务状况、分期付款等情况，及时提示潜在风险因素。八是加大不良资产盘活处置力度。

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如不符合相互抵销条件的净额结算协议等)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系指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内项目风险敞口：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444,499,855.67	15,078,899,225.49
存放同业款项	1,753,028,210.87	1,753,346,965.20
拆出资金	5,606,050.00	26,716,0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8,267,749.97	327,645,79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92,348,717.49	2,526,760,257.40
应收利息	489,950,939.28	391,306,857.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4,099,534,606.55	47,253,612,527.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58,537,685.53	2,291,033,9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522,526,635.72	10,115,937,676.5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91,632,226.42	564,026,685.76
其他资产	5,047,555,928.60	3,482,337,413.65
小计	108,173,488,606.10	83,811,623,402.62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风险敞口：		
开出信用证	7,503,766.77	7,487,342.33
开出保函	45,270,000.00	5,656,265.00
银行承兑汇票	700,444,231.31	456,201,288.71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进口代付款项		
小计	753,217,998.08	469,344,896.04
合计	108,926,706,604.18	84,280,968,298.66

2. 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析

1) 本行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人民币债券:				
AAA	335,308,869.97	749,421,735.99	3,442,333,628.88	4,527,064,234.84
AA+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AA		199,858,721.20	9,996,235.18	209,854,956.38
AA-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A+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未评级				
其中: 国债	232,958,880.00	1,164,302,230.77	3,380,090,903.11	4,777,352,013.88
金融		1,417,124,692.31	3,588,604,069.86	5,005,728,762.17
合计	568,267,749.97	3,780,707,380.27	10,701,024,837.03	15,049,999,967.27

2) 本行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人民币债券:				
AAA	327,645,793.00	344,145,450.00	1,625,286,158.72	2,297,077,401.72
AA+				
AA		199,800,000.00		199,800,000.00
AA-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未评级				
其中: 国债		504,929,420.00	3,200,855,745.35	3,705,785,165.35
金融		638,601,640.00	3,089,473,413.98	3,728,075,053.98
合计	327,645,793.00	1,937,476,510.00	7,915,615,318.05	10,180,737,621.05

3. 抵债资产的处置情况说明

一、抵债资产核销

2013 年本行对南海市里水镇布新经济联合社和南海市置业公司的两笔抵债资产进行了

核销处理。其中，南海市里水镇布新经济联合社抵债资产的账面原值为 2,040,281.44 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2,040,281.44 元；南海市置业公司抵债资产的账面原值为 318,000.00 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318,000.00 元。

二、抵债资产转为自用固定资产

南海市九江镇塑料厂、南海市九江镇工业贸易总公司、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房地产开发公司抵债房产的账面原值为 5,450,000.00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362,500.00 元，账面净值 4,087,500.00 元。2013 年 5 月，经本行领导审批同意，将上述抵债房产转为自用固定资产，固定资产的评估入账价值为 5,300,600.00 元，评估入账价值和账面净值的差额 1,213,1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行交易对手或债务人很大程度上集中于本地，由此具备了某些共同或相似的经济特性，因此本行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上着重于行业集中度的管理。本行按行业分布分布列示的信贷风险详见附注五（一）发放贷款和垫款之说明。

（三）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2013 年，银行间资金面呈现前松后紧态势。资金紧张局面虽然给本行流动性管理带来了一定压力，增加了融资成本，但总体上本行流动性风险可控，没有发生融资交易方违约等情况。截止 2013 年末，本行各项流动性指标执行状况良好。各项流动性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标准值	2013年实绩
一、流动性比例	≥25%	46.19%
二、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65.62%
三、流动性缺口	≥-10%	-7.04%
四、人民币超额备付率	—	2.06%
五、本外币存贷比例	≤75%	64.05%

面对银行间市场复杂多变的状况，本行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采取的主要措施有：一是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体系。为健全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

加强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本行制定并印发了《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二是强化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和报告工作。一方面，本行通过对存贷款比例、流动性比例等一系列流动性监管指标进行日常监测、分析及预测，加强流动性风险检测和预警；另一方面，本行通过对具体资金头寸账户的管理和调度进行管理，监控本行每日在人民银行、省联社以及第三方存管账户的资金存放情况，做好流动性风险防范。三是加强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针对可能出现的流动性危机，本行制订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设置由监测指标和引发支付风险苗头的一系列因素为基础的预警机制，确保危机情况下有足够的流动性资产抵御风险。本行通过采取提早融入跨月资金，强化头寸管理和资金交易业务的汇报机制，做好每日行内资金和外部资金的检测等一系列措施应对资金市场波动和流动性风险。

（四）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包括利率、汇率、股票、商品）等发生不利变动使本行交易和非交易、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涉及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的波动使本行财务状况遭受负面影响的风险。随着利率市场化的逐步推进，银行业金融机构存贷款利差日渐缩小。与此同时，在利率变动频繁的情况下，较敏感的短期利率比长期利率上升更快，导致资产负债重新定价产生时间差异，从而加大了期限错配风险。更值得关注的是，在利率升降频繁、各行利率差异化的情况下，银行客户会频繁地根据自己的意愿和利益调整存款和贷款的期限，对银行利率风险管理带来更大挑战。2013年，本行积极应对，通过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利率定价指导、完善利率定价制度建设等，不断提升利率风险管理能力，逐步加强利率风险管理。一是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本行于2013年7月份启动了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建设项目，该系统已于2013年底上线试运行。通过FTP，本行将全行的利率风险集中到总行统一管理，进一步加强对利率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二是强化利率定价指导功能。本行注重对市场形势及金融政策的研究分析，参考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市场利率走势，研判未来利率变动趋势，并适时调整本行相关利率政策，科学指导经营单位的利率定价。三是加大资金中短期运用，适当降低长债增持速度，降低资金运用综合久期，同业资产业务实现较合理资产负债匹配，减少了利率变动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四是完善利率定价制度建设。本行根据市场利率变动趋势以及宏观政策调控方向，及时修订利率管理办法，进一

步建立健全利率定价相关制度。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汇率的变动对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本行由于外币业务量较少，汇率变动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现金流的影响有限，汇率风险不大。截至 2013 年末，我行持有外汇头寸折合人民币约 2,103.43 万元。本年度，本行应对汇率风险的措施主要包括：一是确保外汇资产与负债相互匹配。本行尽可能将外币各个币种的资产和负债在币种与期限上匹配，防止由于外币币种及期限错配受汇率变动而造成的损失；二是严格实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本行严格实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每日尽可能保留较少结售汇头寸，将汇率变动对结售汇综合头寸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并且时刻紧盯外汇交易市场价格，推行“一日多价”，实施大额交易即时平盘操作。

(五) 操作风险管理

2013 年，本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主要围绕完善组织架构、强化联动机制、加强检查监督、优化考核机制等方面开展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推进操作风险管理项目建设，切实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有效防范风险隐患。目前，本行现行规章制度 400 余项，建立起了覆盖各项业务和各个领域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且具有较好的制度执行力，重要环节和业务领域实行岗位制约和授权、复核制度，内部审计与纠错有效，操作风险在可控范围。

本年度，本行采取的操作风险管理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和体系。整合、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治理架构，完善全行层面的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建立操作风险管理基本规定或实施办法，建立相关配套制度文件、报告体系和考核体系。二是开展流程优化和操作风险管理建设项目。通过对制度、流程的盘点和梳理，优化作业流程和控制措施，提升制度执行力。建立和实施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关键风险指标（KRI）、损失数据收集（LDC）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建立操作风险标准法计量体系。三是搭建流程优化和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四是加强检查监督和整改落实，提高制度执行力。本行开展专项检查项目，覆盖了信贷、存款、中间业务等重点业务和风险环节；开展中层管理人员离任审计、重要岗位人员岗位轮换和强制休假离岗审计。同时，建立了检查发现问题整改跟踪台账。

(六)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本行的生产业务系统主要包括数据大集中柜面系统、南海地市前置特色业务系统、网上银行系统等，业务数据系统主要包括原业务系统历史数据、数据大集中系统返还数据等，管

理信息系统主要包括信贷管理系统、稽核管理系统、办公平台系统、南海农商银行网站等，上述系统本年度总体运行情况良好。

2013 年度，本行围绕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集中精力开展信息科技风险体系建设。二是继续推进业务持续性管理工作。三是积极开展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工作。四是积极开展信息安全自查。五是加强支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六是积极开展针对网上银行、手机银行、门户网站、外网邮箱的安全评估。七是实施网上银行双线路改造。八是加强信息科技风险制度建设。九是建立统一监控平台。本年度，本行应用系统、主机系统、存储、网络和安全设备等均运行正常。

十、其他重大事项

1. 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07]54 号）及有关监管要求，本行信贷资产风险五级分类情况：正常类 5,341,281.98 万元、关注类 190,903.03 万元、次级类 8,748.38 万元、可疑类 44,301.39 万元、损失类 40.45 万元。本行已计提减值准备 175,324.78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330.24%（监管标准为不低于 150%），拨贷比为 3.14%（监管标准为不低于 2.5%）。基于谨慎性原则，不调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2. 非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农村合作金融机构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07〕29 号）及有关监管要求，本行非信贷资产余额为 5,473,892.77 万元，五级分类情况为：正常类资产账面余额 5,295,531.76 万元，关注类资产账面余额 32,185.15 万元，次级类资产账面余额 88,362.41 万元，可疑类资产账面余额 57,287.46 万元，损失类资产账面余额 526.00 万元。本行已计提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66,497.37 万元，已足额计提。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负责人：张云鹤

办公场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23号
1102、1103房

分所编号：330000014401

批准设立文号：粤财会[2010]1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0年1月

仅供报告附件之用。



证书序号：NO.50161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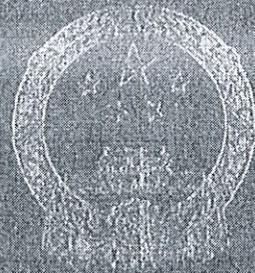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合伙企业登记机构
营业执照
(内资)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仅供报告附件之用。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注册号 (分)440101000185787

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
路123号1102、1103房 执照编号 01512008606

负责人姓名 张云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
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
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
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
告；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登记机关



经营期限至：长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编号: 44010001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2 月 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4月30日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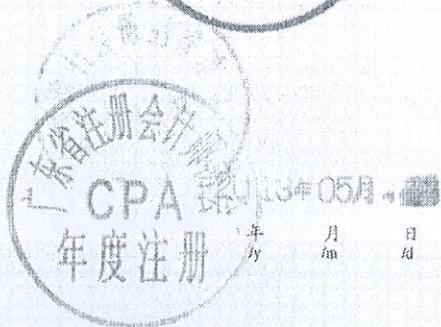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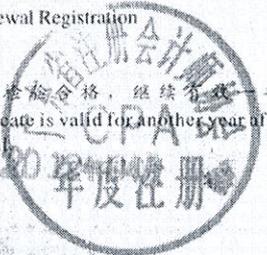
姓名: 杨克晶
Full name: 杨克晶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03-10
Date of birth: 1969-03-10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105690310011
Identity card No.: 440105690310011



仅作报告附件之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8月 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8月 9日

证书编号: 4403004800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八月九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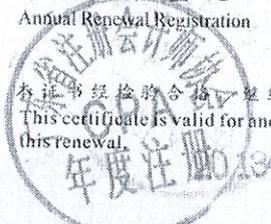
姓名: 彭宗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6-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502197906280056
Identity card No.



仅供报告附件之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鹏城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广州分公司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7月 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会计师 (持有效转注证)

事务所
CPAs

广东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7月 19日

附二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目 录

- 一、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第1—2页
- 二、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第3—13页





关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天健粤审〔2014〕57号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农商银行）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对2013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南海农商银行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2013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南海农商银行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三月四日

晶杨
印克
彭宗
印宗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在原佛山市南海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基础上整体改制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2011 年 12 月 20 日本行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佛山监管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B1269H344060001。2011 年 12 月 21 日本行取得由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682000033246，注册资金为人民币贰拾捌亿贰仟叁佰万零贰佰贰拾玖元整。

本行属银行业。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外汇同业拆借、国际结算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办理境内居民个人购汇业务；办理人民币保函业务；办理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行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根据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7 第 6 号《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商业银行应建立和健全内部控制，防范金融风险，保障银行体系的安全稳健运行。为此，本行坚持“全面、审慎、有效、独立和成本效益”的原则，在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主要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沟通、内部控制监督与评价等方面，不断强化内部控制措施，健全内部控制机制，经营管理行为不断规范，经营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各项业务合规、稳健发展，现已建立起了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内部控制在重要环节得到有效执行。

（一）本行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本行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是构建以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先进的内部控制文化为基础，以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严密的控制措施为核心，以各支行的自律检查、各业务条线的检查督导和审计监督评价体系为手段，以计算机信息系统和通畅的沟通交流渠道为依托的内部控制体系。即确保本行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得以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确保国家法律规定和本行各项规章制度得到贯彻执行；确保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避免无意识地面对风险，保护资产安全；确保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它管理信息的及时、真实、完整和可靠；确保本行经营管理符合监管部门的审慎监管要求。

（二）本行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基本原则

本行依照全面、审慎、有效、独立和成本效益的基本原则构建内部控制体系，使内部控制渗透至本行的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并由全体人员参与，任何决策或操作均有据可查。本行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为出发点，以使经营管理尤其是新设机构或开办的新业务，能够体现“内控优先”的要求。本行树立和维护内部控制的权威性，建立起独立于执行部门之外的内部控制监督、评价部门，并建立起直接向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的渠道。

三、本行的内部控制系统及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一）控制环境

1. 治理结构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本行构建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是本行内部控制决策机构，负责保证建立并实施充分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银行合法合规审慎经营。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监事会下设了提名委员会和审计监督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下设了授信审批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不良资产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资金营运委员会、业务创新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保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完备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各个治理主体能够按照职责规定和规范程序履行相应职责。

2. 组织结构

按照银行内部控制的要求，依据不相容职责相分离并且相互制衡的原则，本行着力构建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清晰的组织结构。实行统一的法人管理和总、支行二级经营管理体系，明确各级机构在经营管理中的职责和权责关系。根据不同的工作岗位和性质，赋予其相应的职责和权限，并在岗位之间建立横向相互监督制约的机制。根据组织结构的层次，确定各岗位的报告关系，并在上下级之间建立纵向的监督制约机制。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负责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根据总行职能部门和支行的经营管理水平、风险管理能力、区域经济环境和业务发展需要，由高级管理层授予总行职能部门和支行不同的经营管理权限，并根据变化适时调整。同时，本行逐步开展条线化组织架构的优化建设，根据发展变化和需要，对部室进行了合并、分立等调整安排，完善部室职责，以提高管理效能。

3. 内部控制政策

本行制定了《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并根据管理的需要不断进行修订与补充，进一步规范本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程序，明确内部控制制度制定的要求与责任，提高内部控制制度制定能力，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本行建立了基本涵盖全行各项业务和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控制度较为全面、合理和有效,并根据外部政策变化和本行管理需要,实时进行修订、补充和完善。截至目前,全行现行制度 400 余项,有效指引了各项业务的规范运作。

4. 合规文化建设

本行倡导“全员参与,全程合规”的理念,通过编制《走向全面合规》宣传专刊、合规宣传板报、邀请法律专家举办讲座等多种方式,加强合规教育培训工作,不断提升全员合规意识,推进合规文化建设;针对银行卡、定期存款质押等业务制作风险提示,加强新产品、新业务的合规风险评估,提示相关单位做好合规风险防范;严格对外签署合同的法律审查,开展法律风险自查,及时解读最新法律法规,保障各项业务合规合法开展。

5. 人力资源

一是在用工方面:本行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要求,在员工招聘、管理、使用、退出等方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与员工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严格按劳动合同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

二是在培训方面:制定了相关培训制度,在每年年初进行培训需求调查,制定当年培训计划,针对不同类别、不同层次的人才设计不同的培训项目,按培训计划实施各项培训,通过多层次、多角度进行培训,培养本行各类专业后备人才,有效地提升了干部的综合素质。

三是在薪酬、考核、晋升等各方面:设置了以岗位工资为主体的结构工资制,在工资体系中岗位因素和个人能力因素得到进一步体现,通过调整绩效工资比例增强工资的激励作用,考核机制得到进一步强化,确保组织目标的实现。岗位体系和任职资格制度的建立,为公司合理用工、定岗、定编、定员等工作起到积极作用,使员工职业生涯发展轨迹更加清晰,晋升空间更加广阔。

本行变革机制,大胆创新,实现人力资源管理新突破,依靠先进机制,发现、培养新型人才,积极吸引人才、用好人才、培养人才、留住人才。关爱员工,保障员工合法权益,致力于培养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建立了人力资源规划、岗位设计、招聘选拔和配置、绩效薪酬管理、劳动关系管理制度等现代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二) 风险识别与评估

金融工具风险是指与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本行制定了各项风险管理制度、程序和方法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管理和控制机制。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并由专门的职能部门——总行合规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本行负责风险管理的各职能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的风险报告。董事会制定了适用于本行风险管理的基本政策和程序,设定适当的管理机制。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除定期召开风险管理会议外,还根据实际情况变化召开会议,对相关

风险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改。

(三) 主要业务控制措施

本行对日常经营活动，包括授信、资金、中间业务、存款及柜台业务等，均制定了较健全的各项规章制度，业务处理有明确的授权和核准，能及时汇总到财务及相关部门，进行记录与核对，并妥善保管原始凭据。

1. 授信业务的控制

本行按照已建立的授信风险垂直管理体制，实行严格审贷分离、分级审批、集体决策、职责明确的管理制度。实行统一授信管理，对同一客户的各类表内外授信实行一揽子管理；对重点客户、同业客户按本行相关制度实施统一授信管理；将同一集团内各个企业的授信纳入统一的授信额度内。主要对单一客户授信建立了风险预警和系统性风险预警机制。对不良资产、抵债资产的管理，由信贷和资产管理部门履行系统管理职能，本行实行不良资产集中清收管理，成立专门的清收机构，明确其职责并加强内控制约。本年度在授信业务工作主要包括：

在内部控制方面：一是修订了《授信审批工作制度》、《授信管理办法》、《国际贸易融资授信管理办法》、《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承兑及贴现管理办法》、《合作评估机构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机构业务合作管理办法》、《资产拍卖操作实施细则》、《信贷资产风险十级分类实施细则》等，进一步完善了信贷管理制度。二是制订了《金融机构授信管理办法（暂行）》，对本行与金融机构的同业业务实行统一授信管理；同时拟实行信贷风险经理管理模式，并相应制定了《信贷风险经理管理暂行办法》、《风险经理人员考核办法（暂行）》等制度。三是对对公和个人业务贷款检查与预警、贷款发放与支付、信贷档案管理、抵质押物管理和不良资产管理的流程进行了梳理，制定了有关业务流程说明表、风险控制列表及流程图等。

在信贷管理方面：一是定期公布共享信息，通过在本行范围内定期公布我行信贷运营情况、佛山房地产市场简报等信息，及时为业务发展和信贷管理提供参考依据；二是构建贷后管理部门联动机制，一方面通过信贷管理部门及时向业务部门收集信贷管理重点关注客户名单，确立贷后管理切入点，另一方面信贷管理部门及时将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风险动向、风险苗头、违规情况及时向业务部门进行反馈，形成合力，提高管理效率；三是持续改进放款审核工作，通过完善相应制度、下发相关风险提示等工作改进放款审核操作风险，包括完善抵质押物声明书、进一步明确固定资产自有资金认定标准、下发动产抵押登记债务履行期限的风险提示等；四是加强房地产行业集中度管理，本行按照监管部门要求，通过制定了 2013 年下半年房地产贷款的新增和退出计划，有效严控房地产规模，加强了对房地产贷款的监测；五是针对当前国内经济形势，本行及时下发了《关于加强国际贸易融资信用风险管理的通知》，对国际贸易融资业务提出管理要求及风险提示；六是围绕当前银行面临的主要风险、监管当局关注的重点风险，加强贷款检查的针对性，开展了 2013 年信贷风险检查、违规票据业务排查、信贷业务法律风险自查、票据融资业务检查发现问题整改落实、贷款合规性及

风险情况自查、贷款风险分类偏离度情况自查、信贷业务重点领域风险排查、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检查、国际贸易融资信用风险管理的排查等各项内外部检查，并建立整改监测台账，持续跟踪监测检查发现问题，有效地防范了信贷风险。今年8月份佛山银监分局对我行信贷风险分类的现场检查中，银监分局对我行评价：“你行在贷款风险分类方面无论是规章制度建设、风险分类基础工作，或者是风险分类的准确性，都基本符合监管要求”；七是建立2013年信贷重点监测指标体系，实现了对控制类指标、支持类指标的有效监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行全部关联度、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和最大十家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等监管指标均已全面达到监管要求，贷款不良率为0.95%。

2. 资金业务的控制

本行开展金融市场业务坚持制度先行，不断完善和规范相关业务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和内控制度等，要求制度能够覆盖业务开展和风险控制各环节。本行制定了《自营资金投资管理操作规程》、《人民币资金业务风险管理办法》、《债券交易操作细则》、《商业汇票转贴现实务操作规程》、《人民币同业存款业务管理实施细则》、《金融市场业务授权管理制度》等操作规程和标准，并定期对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在资金业务管理上，同业授信按照“总行一级法人统一授信”的原则，统一授信管理，金融市场部对交易对手需在批准的授信额度内开展业务，所有业务的审批程序和权限均按授权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本行开展金融市场业务，前后台职责分离包括两个层面，一是部门间的职能分离，金融市场部是负责交易询价、交易达成的前台部门，合规和风险管理部、会计结算部、内审部负责合规审查、资金清算、内部稽核等中后台支持工作。二是部门内的岗位设置分离，有效降低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同时，金融市场部设置风险监测岗，承担中台风险监控职责，主要负责日常风险监控和信用风险管理与报告工作，包括交易员权限和异常交易监控等。

3. 中间业务的控制

本行不断完善中间业务管理办法，规范中间业务管理。2013年，本行出台了《投融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试行）》、《代理保险业务准入退出管理办法》、《资金信托代理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等，修订了《办公自动化短信管理系统管理办法》、《代理保险业务管理办法》等办法。

中间业务运作管理具体控制措施主要包括：

(1) 严格执行各项业务的审批制度，相应业务必须经审查和有权审批人审批通过后方可开展。具体业务开展前必须与客户签订经合规和风险管理部审查的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约定我行服务内容、收费价格和收费方式等。

(2) 严格规范各项业务的资金结算、对账管理、错账调整等运作环节的运作，对操作人员的交易运行权限进行了限制及授权。业务操作由网点办理，资金清算由我行清算中心负责，

实现业务办理与资金清算分离；一般错帐调整由经办网点申请，所在支行审批；涉及到损益类科目的，由经办支行提出申请，总行会计结算部及相关部门出示处理意见，并向支行划拨资金进行调整，操作的处理由系统的柜组及权限进行控制。

(3) 我行依然严格实行结售汇综合头寸管理，实现全行结售汇敞口头寸实时监控，根据实际情况保留一定的头寸，时刻紧盯外汇交易市场价格，推行“一日多价”，实施大额交易即时平盘操作，已经将汇率波动对结售汇业务的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另一方面，我行尽可能将外币各个币种的资产与负债在币种与期限上匹配，防止由于外币币种错配及期限错配因汇率变动而给我行造成损失。通过对国际业务系统清算模块的统计汇总功能进行优化，强化了总行国际业务部对支行清算业务的监控力度。

4. 存款与柜台业务控制

存款及柜台业务具体控制措施主要包括：

制定规范的会计结算制度和业务流程。本行为防范操作风险，指导前台人员规范操作，制定了各项业务的操作规程，包括《会计制度》、《出纳管理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实施细则》、《资金清算业务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实施办法》、《储蓄存款管理办法》等。同时，在执行过程中，根据业务发展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制度，先后对《有价单证和重要空白凭证管理办法》、《联网核查公民身份信息业务处理规定》、《柜员物品箱管理办法》等进行修订，及时更新《数据大集中系统操作指南》、《数据大集中系统柜员操作常见问题解答》等业务操作手册，夯实内控基础，有力地促进了柜台制度执行力的提高。

会计结算部在各支行设立特派会计员岗位，作为会计结算业务的监督岗位，根据监管要求及总行制度，进行事中事后的监督。

严格按照“责任分离、相互制约”的会计岗位设置原则，实行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实行印、押、证分管制度。

数据大集中系统中有严格的柜组、级别设置，不同业务由不同柜组完成，且根据业务金额大小、风险指数设置不同的授权级别。

严格的对账制度。对内外账户均需要对账，对结算账户跟踪到户，对内部账账户均需要发生当日、每月换人勾对明细及余额。

规范的内部账账户开户流程。内部账账户开户及维护均需要省联社或我行清算中心处理，不得由网点人员自行开户及维护。

对表外科目定期进行核对，确保业务数据与会计数据、统计数据的一致性，保证上报监管部门的数据完整、真实和准确。

会计操作风险报告制度。为加强会计操作风险管理，保证会计业务正常、合规开展，在进行会计核算、结算业务、联行业务、资金清算、出纳业务、会计档案管理等业务操作过程中，由于内控管理不完善、人为失误、系统故障或外部事件，造成我行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风险时，形成有效、迅速的逐级报告制度。

设立事后监督中心，对会计、储蓄、结算等业务实行事后监督制度，保障业务与监督岗分离，同时，通过事后监督新系统，打破了传统事后监督在时间和空间上的限制，降低监督成本、提高监督时效和效率，真正实现事后监督的“全覆盖”。

根据会计结算业务管理制度，对会计结算业务管理的状况以及例外情况进行经常性检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予以纠正。

5. 财务管理内部控制

2013年，本行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总体工作思路，结合各个阶段的工作实际，不断强化内部控制管理，规范业务操作流程，夯实风险防范基础，切实提高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水平。

本年度财务管理重点推进的工作包括：

(1) 以战略转型为契机，为适应业务发展需要，本行今年新增《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修订了《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2) 注重强化财务管理职能。面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和市场经济环境的变化，本行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加强财务开支、报账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金融统计和分析、以及规范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等工作；同时，建设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系统，通过借助科技手段提升财务管理精细化水平。

(3) 通过各项内外部检查，一方面强化监督约束，规范财务管理和优化操作流程；另一方面有效防范道德风险，杜绝违规操作和及时排除风险隐患。对于本年度内外部检查发现的问题，全面、认真梳理整改落实情况。

(4) 适应新形势需要，引进和培养一支素质高、重管理、善开拓、公正务实的财务管理队伍。加大对财务人员的培训力度，组织参加高质量的财务培训，努力提高财务人员综合素质；鼓励支持财务人员积极参加各类职称、执业资格培训和考试，积极营造勤奋好学、奋发向上的浓郁氛围。

6. 计算机信息系统控制

计算机信息系统是本行内部控制的重要内容，由总行信息科技部负责实施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建设规划和风险控制。本行全面开展了IT制度体系的建设工作，逐步推进IT制度体系规范的框架建设，对包括项目管理、运维管理、信息安全管理、IT外包管理在内的18个IT制度规程进行分批制定和发布，以逐步提升IT规范管理能力。目前已发布《计算机应用软件项目管理办法》、《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办法》、《计算机系统运行管理实施细则》、《计算机系统运行管理制度》、《综合业务系统日常报障管理办法》、《计算机病毒防范管理办法》、《计算机系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等制度。

计算机信息系统控制措施主要包括：

(1) 在岗位设置中，设立了不相容岗位的分离设置，并有明确的岗位职责。总行信息科

技部设置了应用维护岗、应用管理岗、系统管理岗、网络管理岗、安全管理岗、机房管理岗、中心值班岗、档案管理岗等岗位，岗位设置合理，各岗位制定了具体的岗位职责，各岗位间分工协作，互相制约。

(2) 加强技术防护能力和制度的执行，提高本行信息系统的可靠性。在日常管理方面，建立集中监控平台，对基础设备和相关的应用系统、主机系统、网络系统、机房环境进行更全面更细致更实时的监控，实现对风险的早发现、早预警、早报告、早定位，达到精细化监控的目标，降低信息科技风险事件的发生几率，有效提高了我行各业务系统的风险防控水平；在应用管理中，对关键或敏感职能进行双重控制；在系统管理中，对操作系统都有基本的安全配置要求，有详细的服务器安全配置指引；在网络管理中，按照不同的安全级别，将网络划分为不同的逻辑安全域；对关键岗位执行双人操作，重要生产环境双机或以上多层冗余设计，消除单点故障隐患，部署堡垒式审计产品审计所有运维操作；在项目开发管理中，按开发流程进行管理；在软硬件架构技术中，按业内标准进行设计和实施；中心机房的物理设施配置符合要求，中心机房日常管理有明确的制度等。

(3) 总行信息科技部指导并管理辖内支行及下属各网点系统监控与维护、设备管理及防病毒管理，确保各支行网络安全及业务稳定运营，承担所在支行信息系统稳定运行的支持、服务及保障职能。

(4) 定期聘请第三方专业安全服务公司对本行各信息系统进行全面的科技安全评估，开展相关系统的等级保护测评，评估范围包括本行数据大集中前置系统、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系统、门户网站系统等重要信息系统及其运行管理流程，以便更深入这些系统的安全现状，查找风险隐患，及时整改，并通过借鉴行业内的先进经验，查找差距，进一步完善本行信息科技风险体系，提高本行的信息科技风险防控能力。

(5) 加强本行业务持续性管理，做好各项应急演练，不断提升应对计算机系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如每年都协同省联社上下半年各进行 1 核心业务系统的应急切换演练，每年定期进行关键网络应急切换演练和中心机房的 UPS 配电系统和柴油发电机切换应急演练，计划每年都进行至少一次相应的应急演练。有效提高了业务连续性管理水平。通过有效的数据集中备份机制和交易数据授权修改程序以及电子信息数据的定期查验制度确保信息数据的安全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总行内审部设立综合业务审计组专门履行对信息科技进行审计监督的职责。审计组每年制订信息科技检查计划，并落实信息科技的审计监督工作

(四) 信息交流与沟通

1. 外部沟通和披露

本行网站设立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披露各类重大信息，通过网络渠道，实现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建立并保持与行业监管机构的良好关系，积极配合监管机构对本行的调研、检查工作。不断加强对客户服务与投诉的管理，并在营业网点设立意见箱、意见簿，制定了《客户投诉处理管理办法》，以确保客户意见反映途径高效畅通，客户反映的问题能得到满

意解决。

本行出台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总行及各支行的信息披露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对外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及完整，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2. 内部沟通和报告

本行着力构建行之有效的内部信息沟通和报告机制，保证内部信息沟通的及时有效，保障全行经营安全。一是逐步完善总支行营销沟通机制，健全总行领导挂点督导营销模式，全面推行服务首问责任制和限时办结制，进一步提高总支行协作效能；二是建立经营信息收集与反馈机制，对经营月报的报送方式、报送内容、报送要求等事项进一步进行了明确，并对经营月报中反馈的新情况、新问题和需总行协调的有关事项进行汇总跟进，有效畅通了总行和支行的沟通渠道，真正发挥好经营月报上传下达和反映情况的桥梁作用；三是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及重要信息报告制度》、《重大突发事件报告制度》等的有关要求，制定本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路线图，初步建立7×24小时网络舆情监测机制，进一步规范突发事件报告路线和程序，切实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四是持续完善办公自动化系统，建立统一的门户平台，规范了各应用系统之间的用户和权限管理，并对各应用系统的数据和功能进行了集成整合，大大提高了办公效率。

(五) 内部控制监督与评价

本行设立内审部，负责组织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督促职能部门和支行及时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协助改进经营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公司治理，促进组织目标的实现。

2013年，内审部开展了1,488次网点常规审计，192项次专项审计，1,922人次人员离任离岗审计，定期、不定期地对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通过“飞行检查”、综合检查等形式，对辖内13个支行（包括总行营业部）2013年的内部控制管理状况进行考核、评价。针对监督发现的问题，通过现场纠正、持续跟进、后续审计联动监督的方式落实有效整改。

同时，本行建立和完善了审计反馈渠道，对于监督与评价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隐患和缺陷，内审部及时向高级管理层和监事会报告，并提出相应的改进意见，积极为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制度和增强内控运行有效性建言献策。

四、内部控制的改进措施

内部控制的建立与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本行内部控制存在尚需完善的方面，如：组织架构需不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需持续完善，部分信息系统缺乏系统安全需求规范和指导，员工的合规意识需进一步提高等。本行将在以下方面采取措施、制定政策和程序进一步改善内部控制体系。

（一）促进组织架构不断优化

积极推动条线化架构改革，逐步建设“总支”和“条线化”相结合的矩阵式管理架构。既强化总行的条线化管理，共享产品研发、政策制定、风险管理以及中后台管理和资源，又支持分支机构因地制宜，在总行的政策框架下，专注于当地市场的营销和客户管理，并从信息系统、风险管理体系、政策制度体系、绩效管理等方面不断完善对新管理架构的支撑，实现组织架构的不断优化。

（二）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本行将围绕各项监管要求，建立和完善全面、独立、统一和垂直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逐步规范各类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制度、流程，运用有效的方法和工具，不断提高对风险的识别、评估、监督和控制能力。下一步将继续开展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扩展应用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损失数据收集和关键风险指标管理三项管理工具，逐步建立 RCSA、LDC 及 KRI 的动态更新机制；推动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上线运行；同时，开展全面风险管理规划建设，探索建立风险限额管理体系等。

（三）持续强化信息科技系统建设

本行将逐步构建统一的 IT 架构和科学合理的 IT 治理架构。一是本行将不断对业务处理系统进行优化，包括网银系统、信贷系统等；二是不断开发新的管理信息系统，如资产负债管理系统，为本行科学决策和精细化管理提供支持；三是不断加强与专业信息安全公司的合作，通过专业安全公司的持续服务和引进信息安全管理人才，逐步建立起本行信息安全管理队伍，进一步提高信息安全风险防范能力，提升自身的信息安全管理水平；四是持续做好信息科技内控制度建设与落实。针对信息科技条线组织结构的变化，对现有信息科技管理制度进行全面的审核，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

（四）加强“三道防线”的监督检查力度

本行已形成了由制度执行、指导执行以及监督执行构成的内控“三道防线”，将继续加强“三道防线”的监督检查力度。一是持续推行支行自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及完善自查自纠制度，提高自我纠错能力，主动查弊堵漏，增强合规经营意识，提高执行制度的自觉性；二是继续加强各业务条线案件风险排查，落实检查职能，督促支行提高制度的执行力，防范风险；三是强化内审部门“第三道防线”的监督职能，通过实施合规性审计和风险性审计，督促业务管理部门优化规章制度、支行落实操作要求，协助提升业务经营和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五、本行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

本行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能满足管理需要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改进和提高，相关制度覆盖了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主要方面和环节，在规范财务会计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强化经营管理、控制经营风险、堵塞漏洞、防止舞弊等方面得到了较为

有效的执行。本行在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控制、主要业务控制措施、监督与纠正机制等方面，健全内部控制机制，经营管理行为不断规范，经营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各项业务在依法、合规、安全、稳健的基础上快速发展。综上所述，本行基本建立了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内部控制的要求在重要环节得到有效执行，目前的内部控制制度从组织体系、规章制度安排、实际实施力度和反馈效果来看总体上是完整合理的，整体运行是稳健、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负责人：张云鹤

办公场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23号
1102、1103房

分所编号：330000014401

批准设立文号：粤财会[2010]1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0年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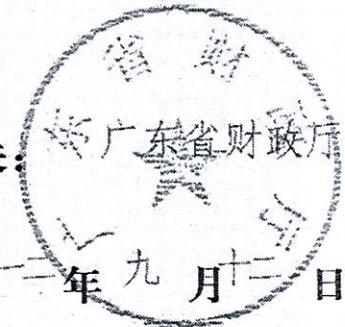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NO.501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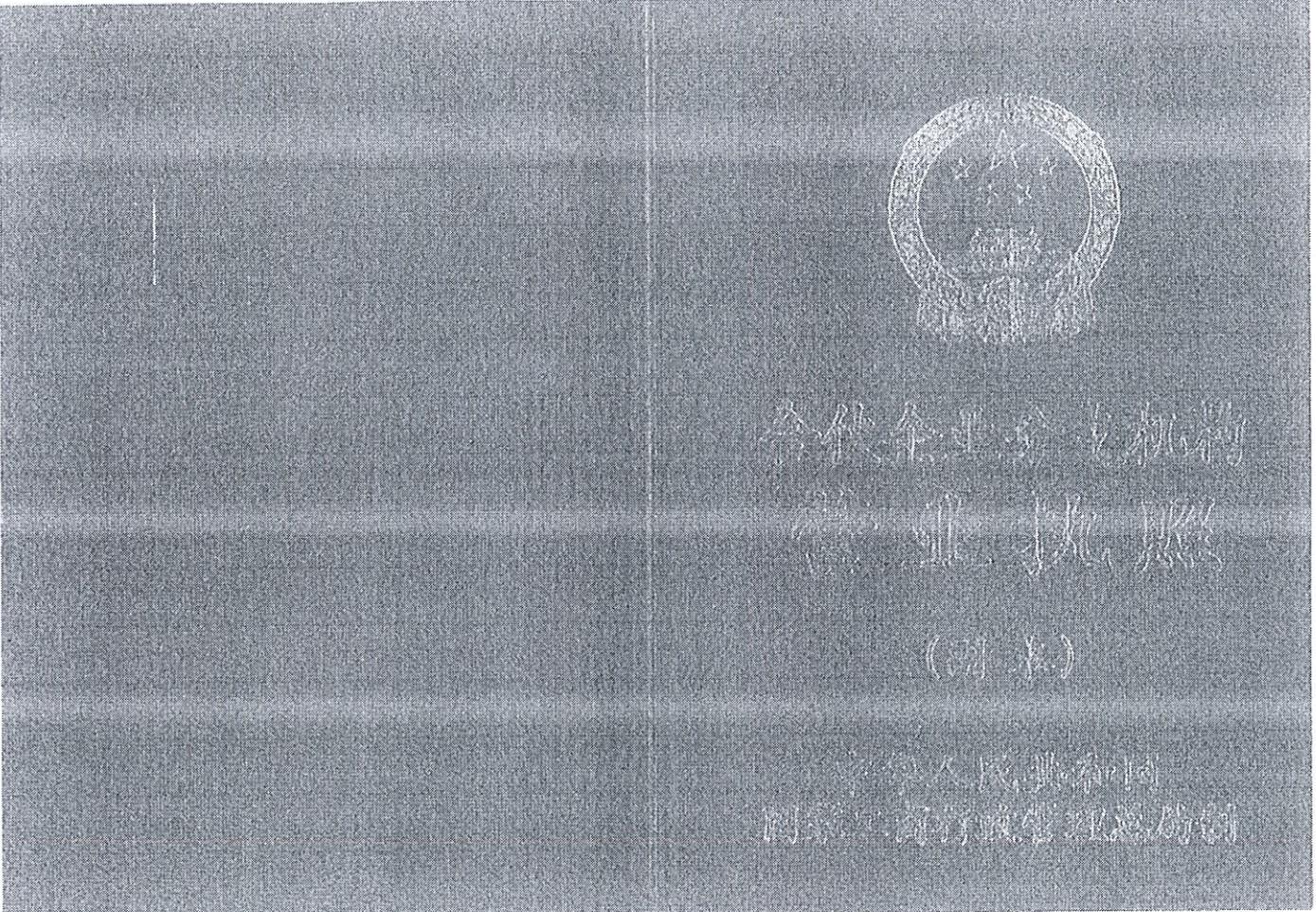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之用。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注册

号 (分) 440101000185787

执照编号 01512008606

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
路123号1102、1103房

负责人姓名

张云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
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
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
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
告; 代理记帐、会计咨
询。

登记机关



二〇一一年七月九日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九日

经营期限至: 长

证书编号: 44010001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2 月 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4月30日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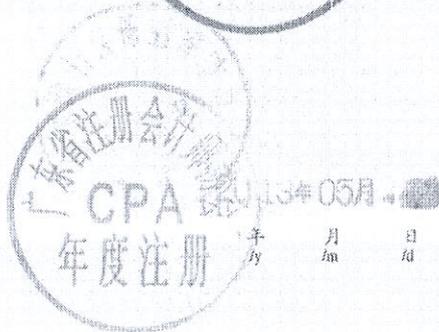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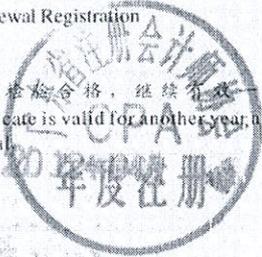
仅作报告附件之用。

姓名: 杨克晶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03-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56903100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珠海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8月 9日



证书编号: 4403004800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八月九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彭宗显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6-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502197906280056
Identity card No.



仅作参考附件之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注册 2013年05月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广州分公司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广东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7月9日

附三

主要分支机构名录

总行营业部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北
26号

电话：0757-86329832

邮编：528200

松岗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大道
94号（综合楼）

电话：0757-85237001

邮编：528234

桂城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海大
道北66号首层商铺、二楼

电话：0757-86335548

邮编：528200

里水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大道
57号

电话：0757-85119842

邮编：528241

平洲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平洲永安北
路6号

电话：0757-86771315

邮编：528251

罗村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罗村街道文化街2
号

电话：0757-86444868

邮编：528226

盐步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步大道
122号

电话：0757-85780273

邮编：528247

狮山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
东路小塘办事处侧

电话：0757-86633992

邮编：528222

大沥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金融商贸区
新城三路

电话：0757-85566553

邮编：528231

丹灶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金宁社区
金兴路5号之一

电话：0757-86612808

邮编：528223

西樵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官山城区
文明路 9 号信和大厦

电话：0757-86892823

邮编：528211

九江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洛浦路 2
号

电话：0757-86559756

邮编：528203

金海支行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新一路1
号之二耀信大厦第四层

电话：0757-86206906

邮编：528200